

公司代码：600809

公司简称：山西汾酒

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二〇二一年四月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副董事长	简易	因公出差	侯孝海
董事	常建伟	因公出差	谭忠豹

三、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李秋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忠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高明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0年度，公司计划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4股派2.00元现金股利（含税）。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871,528,266股，以此计算，本次股本增加数量为348,611,306股（股本增加数系根据实际计算结果四舍五入所得，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实际增加数量为准），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74,305,653.20元，此次分配后，总股本为1,220,139,572股，未分配利润余额为6,115,118,062.89元，结余留转以后年度分配。（注：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则按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计算）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本年度不存在对生产经营构成实质性影响的重大风险。公司已在年度报告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章节阐述了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2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3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4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9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汾酒集团	指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本公司	指	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汾酒销售公司	指	山西杏花村汾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发展区股份公司	指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酒业发展区股份有限公司
竹叶青公司	指	山西杏花村竹叶青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杏花村公司	指	山西杏花村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汾青公司	指	山西杏花村汾酒厂汾青有限公司
汾酒国贸	指	山西杏花村汾酒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系列酒公司	指	山西杏花村汾酒厂系列酒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山西汾酒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XI XINGHUACUN FEN WINE FACTORY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秋喜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涛	王普向
联系地址	山西省汾阳市杏花村	山西省汾阳市杏花村
电话	0358-7329809	0358-7329809
传真	0358-7329221	0358-7329221
电子信箱	Wang.tao@fenjiu.com.cn	wpx@fenjiu.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山西省汾阳市杏花村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32205
公司办公地址	山西省汾阳市杏花村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32205
公司网址	http://www.fenjiu.com.cn
电子信箱	sxfj@fenjiu.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	-----------------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山西汾酒	600809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楼院7号楼11层11015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新发 王建宏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3,989,804,850.80	11,892,584,392.29	11,880,073,342.11	17.63	9,444,337,822.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79,233,696.58	1,968,933,334.26	1,938,505,451.13	56.39	1,507,044,440.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43,462,925.49	1,939,681,576.29	1,909,253,693.16	56.91	1,463,410,811.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9,820,403.80	2,974,066,185.31	3,076,551,084.02	-32.42	955,701,859.75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8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776,959,788.65	7,641,590,839.15	7,446,945,787.67	27.94	6,456,006,214.16
总资产	19,778,534,913.06	16,719,857,543.09	16,067,772,126.06	18.29	12,384,547,251.8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5504	2.2691	2.2339	56.47	1.74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5366	2.2691	2.2339	55.86	1.74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5091	2.2353	2.2001	56.99	1.69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09	27.39	27.42	增加7.7个百分点	24.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58	27.89	27.89	增加8.69个百分点	25.59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发展区股份公司 51%股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合并财务报表》，公司对 2019 年经营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

公司尚处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待期内，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7 号》【财会[2015]19 号】计算了基本每股收益。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0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141,675,266.22	2,758,123,827.40	3,474,513,987.70	3,615,491,769.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7,807,757.70	377,045,926.09	856,363,838.97	618,016,173.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28,159,011.57	375,734,025.70	857,153,907.74	582,415,980.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826,998.73	1,079,356,710.75	555,738,853.88	228,897,840.4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发展区股份公司 51%股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合并财务报表》，公司对 2020 年季度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77	723,595.63	-472,305.9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67,010.81	443,864.33	1,659,376.6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67,347,790.83	26,051,145.15	44,849,637.9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			-2,123,195.06

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88,127.28	1,546,871.95	482,528.5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3,809,444.94	1,365,347.06	-82,044.95
所得税影响额	-1,722,723.66	-879,066.15	-680,368.32
合计	35,770,771.09	29,251,757.97	43,633,628.81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805,376.91	12,980,274.67	174,897.76
合计	12,805,376.91	12,980,274.67	174,897.76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白酒行业属于“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C15）。本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未发生变化。经营范围主要是汾酒、竹叶青酒及系列酒的生产、销售。

公司清香型白酒国家标准的制订者之一，主要产品汾酒是我国清香型白酒的典型代表，竹叶青酒是著名的保健养生酒，在国内外享誉盛名。

汾酒文化源远流长，酿造历史悠久，清香品质卓越，被誉为“中国白酒产业的奠基者、传承中国白酒文化的火炬手、中国白酒酿造技艺的教科书、见证中国白酒发展历史的活化石”，是“国酒之源，清香之祖，文化之根”，是当之无愧的“中国酒魂”。

公司经营模式为研产供销一体化。

1、科研方面，公司通过深入市场调研和消费者需求分析，形成符合中国消费者的研发方向。产品研发过程中，以项目方式推进产品开发，推进体验式营销。

2、原料采购方面，公司在山西、东北、内蒙、甘肃、河北等地拥有110余万亩原粮种植基地，从原粮基地采购优质高粱、大麦、豌豆等酿酒原材料，确保了酿酒原料绿色健康。

针对酒瓶、纸盒和纸箱等包装材料，公司建立专业高效的采购团队，加强供应商管理，综合采购成本和绩效管理，实现供应链成本、质量、服务和效率的最佳平衡。

3、在生产产品环节，以高粱、大麦、豌豆、水为原料，按照汾酒独特的“固态地缸分离发酵、清蒸二次清”的酿造工艺，采用分级陶坛贮存。酒体经过分析、尝评、勾调、贮存，包装出厂。生产过程、产品检验、标识标签、包装、运输、贮存等方面，严格执行国家相关规定。

4、在销售产品环节，公司实行以厂方为主导、厂商共建的营销模式，地区级、县级经销商为主体，辅以专卖店加盟、直销、电商、新零售方式相结合的销售模式。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生产技术优势。在清香型白酒行业，汾酒具有领先的制造能力，汾酒率先在同行业提出并执行与国际标准接轨的食品内控标准，目前在多省拥有绿色原粮基地，实现了从田间到餐桌的全程可追溯，公司的国家级技术中心、山西酒类产品质量检测中心以及国家级品酒师、酿酒大师、大师工作室是汾酒品质的有力保障。

2、历史文化优势。汾酒历史悠久，文化底蕴深厚。汾酒的酒文化特色独一无二，文化价值得天独厚，独特的酿造技艺源远流长。

3、品牌品类优势。公司作为山西一张亮丽的名片、省轻工行业的典范、食品工业振兴的龙头，拥有“汾”、“竹叶青”、“杏花村”三大知名品牌。在白酒、保健酒两大品类上有一定的影响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年度工作计划，全面推进创新，统筹改革发展，各项业务延续了稳中有进、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实现营业收入 139.90 亿元，同比增长 17.6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79 亿元，同比增长 56.39%。

（一）、深化党建引领，全面从严治党

政治建设方面，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十九届五中全会和省委十一届十次等会议精神，坚持把党的领导有机融入公司治理机制，充分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作用。思想建设方面，确定了“211985”汾酒中长期宣传战略，制定了《2020 年宣传思想文化工作要点》，开创了宣传思想文化工作新局面。组织建设方面，结合“六定”改革实际，优化组织架构，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从严治党方面，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强化政治监督，深化“大监督”体系建设和纪检监察体制改革；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大力整治“四风”，营造了风清气正的发展环境。

（二）、全面深化改革，优化治理结构

体制改革方面，持续巩固改革发展成果，纵深推进国企改革。收购集团公司所持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酒业发展区股份有限公司 51% 股权，大幅减少了关联交易。

机制创新方面，全力推进“六定”改革，精简公司职能部门数量，优化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焕发了组织活力，提升了管理效能。在营销系统深入推行“组阁聘任制”，进一步下放运营自主权，营销动力、活力得到充分释放和激发。明确系列酒公司与相关生产单位定位，进一步理顺运营模式及管理机制，提高了运营质量。引入华润高端技术人才，推进汾酒数字化建设；青花 30·复兴版成功入驻华润高端超市 Ole’，双方在市场层面进一步实现“深度融合”，战略协同效益显现成效。

（三）、实施“双轮驱动”，全国营销布局

营销布局方面，汾酒统筹全国化市场布局，持续推进“1357”市场布局策略，逐步搭建起“31 个省区+10 个直属管理区”营销组织架构，全国化布局换挡提速。强力推进“打过长江”战略布局，长江以南核心市场增速均超 50%，江、浙、沪、皖、粤等市场实现高速增长，省外市场占比持续上升，收入占比达到 57%。加速启动竹叶青大健康产业项目，逐步完善“631”重点市场布局，长江以南市场增幅超过 150%，广东市场实现亿元突破，汾酒与竹叶青“双轮驱动”初现雏形。杏花村酒持续推进“双百工程”建设，现已成功打造出 100 家百万级区县市场，基本形成了以山西为核心，河北、山东为重点的面状聚合“1+2+N”基础布局。

产品结构方面，继续坚持“抓两头、带中间”产品策略，针对青花系列，对青花 20、青花 30 两款主销产品分离运作，打造出高端化产品的全新运作模式，报告期内，高端产品青花汾酒系列同比增长 30% 以上，销售占比不断提升；针对巴拿马汾酒系列，全力推进巴拿马星火计划，梳理

控价模式，筛选出核心市场整合发力，强化腰部产品发展；针对普通汾酒系列，坚持以终端突破、招商育商与推广标准动作的核心原则，山西市场强化渠道共建工程，省外市场聚焦打造新的重点市场，支持增量；配制酒系列，上市全新一代青享版和荣耀版竹叶青酒，完成了产品价格带全覆盖，进一步优化了竹叶青产品结构。

渠道管控方面，加快推进营销信息化建设，渠道动销系统、汾享会系统、汾酒防伪数字验证系统全面上线，营销精细化管理水平大幅提升，全国市场可控终端网点数量突破 85 万家；加快线上渠道建设，创新推动直播带货等线上销售新模式，京东汾酒官方旗舰店增速超过 100%，天猫汾酒官方旗舰店增速超过 60%；制定了《汾酒商超渠道发展规划》，借助数据化管理，增强了汾酒专业化运营能力；竹叶青产业公司通过营销健康链合作、异业联盟战略合作等方式，开启了“传统渠道+大数据+新零售”的全新模式。

（四）、聚焦“活态文化”，提升品牌价值

文化战略定位方面，公司确定了“中国酒魂，活态为魂”的新战略定位，为汾酒发展指明了方向。杏花村汾酒老作坊及酿造区入选第四批国家工业遗产名单，成为汾酒活态的新名片，“活态文化”战略得到进一步发展。

品牌文化提升方面，公司以“中国酒魂信仰管理体系”为指引，持续沉淀品牌价值，将汾酒“文化”与“品质”深度融合，举办了汾酒封藏大典、“行走的汾酒 2020”文化大巡展等活动，协助汾阳市政府举办第四届（汾阳·杏花村）世界酒文化博览会，参加春糖、秋糖交易会、第十五届中国国际酒业博览会、山西品牌丝路行线上行等活动，高频多点展示汾酒形象。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汾酒公益基金为抗疫捐款捐物超 2600 万元，开展精准帮扶工作，全面完成扶贫攻坚任务，汾酒社会影响力和品牌形象力得到进一步增强。

（五）、提升管理效能，夯实复兴基础

战略管理方面，公司坚持“11936”中长期汾酒复兴战略，对“十四五”规划进行了前瞻布局、总体构思，确定了汾酒“十四五”发展目标和实施计划。

基础管理方面，整合优化管理制度、管理标准，推进公司管理体系更加科学规范、运行高效；扎实推进大安全体系建设，有效提升了应急管理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积极推进全面预算管理，强化预算审批，提高了预算管理水平和预算执行率；加强法制建设，并积极开展内控整改工作，不断完善内控体系建设，提升了公司风险管控能力。包装彩印项目效果初显，实现了当年开工、当年建成、当年试产的预定目标。

人才建设方面，持续推进“33344”党员干部素质提升工程和“134”工程，秉持愚公移山的精神，用好“许三多式”干才、“李云龙式”干将、“于成龙式”干部三种人才。大力推行企业新型学徒制，全年线上线下共开展培训 1868 场次，受训人员 9.63 万人次，人才队伍的专业能力和综合素养进一步提高，为改革发展提供了坚强支撑。

板块联动方面，深化国际合作，成功与朝鲜中华总商会签约合作，成为首家进入朝鲜的中国白酒；与国际知名巧克力品牌爱顿博格全球联名推出“汾酒酒心巧克力”。原粮基地建设良性稳步发展，全年共种植三大原粮 110 余万亩，强有力地保障了汾酒原粮的品质和供给。

科研发展方面，成立专门科研小组，专注研究将智能化、信息化融入传统酿造工艺生产，优化智能化酿酒车间装备。积极推进与江南大学、中国科学院微生物研究所等机构的合作，提升酒体口感和智能化酿酒水平。“青享竹叶青酒项目”“酵母菌与乳酸菌的平衡关系定向调控汾酒发酵的新模式研发项目”分别获得“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二等奖”，汾酒荣获“2020 全国食品工业科技竞争力优秀企业”称号。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公司 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39.90 亿元，同比增加 17.63%；实现利润总额 42.37 亿元，同比增加 44.5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30.79 亿元，同比增加 56.39%。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3,989,804,850.80	11,892,584,392.29	17.63

营业成本	3,895,511,990.82	3,167,698,589.76	22.98
销售费用	2,276,161,799.77	2,544,234,901.18	-10.54
管理费用	1,089,080,994.50	891,383,836.00	22.18
研发费用	16,666,449.46	22,261,634.53	-25.13
财务费用	-68,024,211.20	-102,873,976.34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9,820,403.80	2,974,066,185.31	-32.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9,801,027.06	28,055,553.51	-2736.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9,402,076.58	-908,907,868.29	不适用
投资收益	-48,775,854.25	-97,798,371.62	不适用
营业利润	4,234,879,445.26	2,929,338,262.47	44.57
利润总额	4,236,616,296.40	2,930,979,956.98	44.55
所得税费用	1,120,754,493.37	814,908,049.67	37.53
净利润	3,115,861,803.03	2,116,071,907.31	47.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79,233,696.58	1,968,933,334.26	56.39
少数股东损益	36,628,106.45	147,138,573.05	-75.11
综合收益总额	3,115,992,976.35	2,116,932,732.21	47.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172,281.32	4,325,117.16	458.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807,485.96	86,324,520.73	61.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97,862,351.97	1,652,466,095.70	33.00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5,168,700,000.00	1,412,503,372.79	265.9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103,401.30	92,847,592.83	-46.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7,704.22	20,995,812.08	-98.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763,200,000.00	1,341,453,372.79	329.6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9,549,623.87	387,187,737.40	49.68

- 注：1、财务费用变动主要系本期收到的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 2、投资收益变动主要系本期票据贴现减少所致；
- 3、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增加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增加以及税金及附加减少所致；
- 4、所得税费用增加主要系本期收入增加、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 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综合收益总额增加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增加、税负降低，净利润增加及上年度收购少数股东权益所致；
- 6、少数股东损益减少主要系上年收购汾酒销售公司、竹叶青公司 10%股权，少数股东损益减少所致；
- 7、收到的税费返还增加主要系本期产品出口退税增加所致；
- 8、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主要系本期收到保证金增加所致；
- 9、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主要系本期职工人数增加、薪酬增加以及支付上年度年终绩效薪酬所致；
- 10、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增加主要系本期以总额法列示收到的结构性存款，同期以净额法列示收到的结构性存款所致；
- 11、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减少主要系本期到期收回的利息同比减少所致；
- 12、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减少主要系本期处置资产减少所致；
- 13、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主要系本期以总额法列示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同期以净额法列示购买的结构性存款所致；
- 14、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主要系本期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酒业发展区股份公司支付汾酒集团公司减资款所致。
- 1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系本年度购买商品接受劳务及支付职工薪酬增加，票据贴现同比减少所致；

16、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系购买结构性存款和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17、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系支付现金分红及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所致。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下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食品制造业	13,848,044,783.54	3,835,910,106.61	72.30	18.03	24.87	减少 1.5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汾酒	12,629,035,337.67	3,352,899,530.16	73.45	22.64	34.54	减少 2.35 个百分点
系列酒	565,886,742.45	267,740,897.62	52.69	-36.22	-30.59	减少 3.84 个百分点
配制酒	653,122,703.42	215,269,678.83	67.04	19.23	10.97	增加 2.4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省内	5,995,685,483.72	1,730,765,286.67	71.13	3.88	1.82	增加 0.58 个百分点
省外	7,852,359,299.82	2,105,144,819.94	73.19	31.74	53.43	减少 3.79 个百分点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按照新收入准则要求，运输费用列入主营业务成本，同时对 2019 年同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因此公司本期营业成本相应增加，毛利率同比略有下降。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汾酒	千升	102,721.32	100,455.30	56,958.40	-7.98	18.19	4.14
系列酒	千升	8,572.36	14,273.56	5,092.85	-50.64	-57.35	-52.82
配制酒	千升	7,829.99	7,068.83	6,089.42	-5.81	-2.79	14.29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对系列酒公司进行停产整顿、重新定位，产品架构进一步梳理调整，产销量有所减少，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同比减少；公司收购发展区股份公司后合并报表发生变化，系列酒产品期初库存量增加，故库存量较上期发生较大变化。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食品制造业	原料成本	2,246,932,355.43	57.68	1,808,701,623.78	57.10	24.23
食品制造业	人工成本	1,198,525,238.64	30.77	940,262,337.29	29.68	27.47
食品制造业	制造费用	139,817,970.58	3.59	92,974,364.09	2.94	50.38
食品制造业	燃料动力	250,634,541.96	6.43	229,906,583.33	7.26	9.02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汾酒	-	3,352,899,530.16	86.07	2,492,126,505.45	78.67	34.54
系列酒	-	267,740,897.62	6.87	385,732,092.66	12.18	-30.59
配制酒	-	215,269,678.83	5.53	193,986,310.39	6.12	10.97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121,586.75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8.6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84,439.31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32.6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一）主营业务分析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6,666,449.46
研发投入合计	16,666,449.4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0.12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44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3.50

(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一）主营业务分析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账款	1,682,997.20	0.01	6,417,017.73	0.04	-73.77	主要系本期收回前期货款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4,280,178,031.48	21.64	2,784,575,398.97	16.65	53.71	主要系本期收入增加,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40,781,985.58	0.71	34,741,548.71	0.21	305.23	主要系因业务合作关系,应收合作方款项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08,356,521.53	1.56	529,580,717.12	3.17	-41.77	主要系期末理财产品余额减少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26,833,910.87	5.70	834,612,281.47	4.99	35.01	主要系预收货款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1,795,736,202.57	9.08	1,238,745,252.75	7.41	44.96	主要系本期销售增加产生的税费增加所致。
递延收益	28,090,000.00	0.14	12,050,000.00	0.07	133.11	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新动能专项资金补助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571,179.78	0.15	15,340,372.19	0.09	99.29	主要系对固定资产一次性计入成本所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所致。
资本公积	204,081,023.91	1.03	337,159,577.58	2.02	-39.47	主要系同一控制下向汾酒集团公司购买的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酒业发展区股份公司 51%股权所致。
未分配利润	8,288,572,591.88	41.91	5,993,714,334.70	35.85	38.29	主要系本期销售收入增加,净利润增加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酒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酒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0 年全国规模以上白酒企业完成酿酒总产量 740.73 万千升，同比下降 2.46%；实现销售收入 5,836.39 亿元，同比增长 4.61%；实现利润总额 1,585.41 亿元，同比增长 13.35%。

2 产能状况

现有产能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工厂名称	设计产能	实际产能
公司本部	160,000 千升	120,000 千升
系列酒公司等	33,000 千升	25,000 千升

在建产能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在建产能名称	计划投资金额	报告期内投资金额	累积投资金额
保健酒联合包装车间及成品物流中心	41,130.30	4,446.86	32,626.72

产能计算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车间现有的固定资产配备情况以及设备性能、工作时间测算成品酒产能。

3 产品期末库存量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升

成品酒	半成品酒（含基础酒）
68,140.67	150,846.76

报告期内，公司中国汾酒城原酒生产项目开始投入运营，原酒产量和存储量大幅增加，为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存货减值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4 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档次	产量 (千升)	同比 (%)	销量 (千升)	同比 (%)	产销率 (%)	销售收入	同比 (%)	主要代表品牌
汾酒	102,721.32	-7.98	100,455.30	18.19	97.79	1,262,903.53	22.64	青花汾酒系列、巴拿马金奖系列、老白汾酒系列、普通汾酒系列
系列酒	8,572.36	-50.64	14,273.56	-57.35	166.51	56,588.67	-36.22	杏花村酒系列、杏花村清酒、杏花村福酒、杏花源等
配制酒	7,829.99	-5.81	7,068.83	-2.79	90.28	65,312.27	19.23	竹叶青酒系列

产品档次划分标准

□适用 √不适用

产品结构变化情况及经营策略

适用 不适用

5 原料采购情况

(1). 采购模式

适用 不适用

酿酒原材料通过合作模式采购，由原粮基地供应；包装材料通过市场模式采购。

(2). 采购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原料类别	当期采购金额	上期采购金额	占当期总采购额的比重（%）
酿酒原材料	97,680.28	97,983.41	37.80
包装材料	137,534.78	153,854.43	53.22
能源	22,063.45	23,196.23	8.54
其他	1,140.01	1,108.03	0.44

6 销售情况

(1). 销售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行以厂方为主导、厂商共建的营销模式，地区级、县级经销商为主体，辅以专卖店加盟、直销、电商、新零售方式相结合的销售模式。

(2). 销售渠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渠道类型	本期销售收入	上期销售收入	本期销售量（千升）	上期销售量（千升）
直销（含团购）	75,636.28	138,828.09	6,515.12	13,616.70
批发代理	1,233,218.91	1,005,307.22	108,235.94	109,522.72
电商	75,949.29	29,106.75	7,046.63	2,593.17

注：本期直销收入减少主要系公司根据业务整合需要，撤销子公司部分专卖店直销渠道，并划入批发代理渠道进行统一管理。

(3). 区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区域名称	本期销售收入	上期销售收入	本期占比（%）	本期销售量（千升）	上期销售量（千升）	本期占比（%）
省内	599,568.55	577,197.39	43.30	50,003.93	66,219.42	41.05
省外	785,235.93	596,044.67	56.70	71,793.76	59,513.17	58.95

区域划分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经销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个

区域名称	报告期末经销商数量	报告期内增加数量

省内	645	3
省外	2,251	404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销商管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销商实行分类管理，并根据公司的考核办法进行年度考核。

(5). 线上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线上销售平台	本期销售收入	上期销售收入	同比 (%)
电商	75,949.29	29,106.75	160.93

注：报告期内，公司加大线上渠道建设，创新推动直播带货与线上销售新模式，带动电商收入大幅增加。

未来线上经营战略

适用 不适用

7 公司收入及成本分析

(1). 按不同类型披露公司主营业务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划分类型	营业收入	同比 (%)	营业成本	同比 (%)	毛利率 (%)	同比 (%)
按产品档次						
汾酒	12,629,035,337.67	22.64	3,352,899,530.16	34.54	73.45	减少 2.35 个百分点
系列酒	565,886,742.45	-36.22	267,740,897.62	-30.59	52.69	减少 3.84 个百分点
配制酒	653,122,703.42	19.23	215,269,678.83	10.97	67.04	增加 2.45 个百分点
小计	13,848,044,783.54	-	3,835,910,106.61	-	-	-
按地区分部						
省内	5,995,685,483.72	3.88	1,730,765,286.67	1.82	71.13	增加 0.58 个百分点
省外	7,852,359,299.82	31.74	2,105,144,819.94	53.43	73.19	减少 3.79 个百分点
小计	13,848,044,783.54	-	3,835,910,106.61	-	--	-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同比 (%)
原料成本	2,246,932,355.43	1,808,701,623.78	57.68	24.23
人工成本	1,198,525,238.64	940,262,337.29	30.77	27.47
制造费用	139,817,970.58	92,974,364.09	3.59	50.38
燃料动力	250,634,541.96	229,906,583.33	6.43	9.02
合计	3,835,910,106.61	3,071,844,908.49	98.47	-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19,402,189.44	381,870,353.86
低值易耗品摊销	1,003,872.03	2,088,142.70
差旅费	55,240,042.12	57,668,830.25
综合服务费	79,893,422.21	69,443,264.07
会议费	25,985,519.69	19,948,486.65
租赁费	26,661,437.03	31,424,112.68
劳务费	190,872,717.34	155,353,256.45
业务招待费	6,421,747.18	7,251,476.35
销售奖励费	5,490.00	93,965.00
折旧费	381,763.95	353,407.39
办公费	4,409,905.53	4,876,148.16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1,275,400,711.20	1,605,638,792.57
展览费	12,901,738.68	9,668,368.76
售后服务费	1,415,827.64	930,773.92
运输费		131,282,886.61
装卸费	396,882.38	1,247,750.90
仓储费	64,657,371.85	54,883,723.19
其他	11,111,161.50	10,211,161.67
合计	2,276,161,799.77	2,544,234,901.18

(2) 广告费用

单位：万元

广告费用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广告费用比例(%)
全国性广告费用	11,413.26	44.50
地区性广告费用	14,233.81	55.50
合计	25,647.07	100.00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为优化酒类生产供应链资源，减少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公司以26,520.85万元收购汾酒集团所持发展区股份公司51%股权（详见临2020-022公告）。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年度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保健酒扩建项目	240,600.00	86.01	4,473.31	186,410.60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805,376.91	12,980,274.67	174,897.76
合计	12,805,376.91	12,980,274.67	174,897.76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本公司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汾酒销售公司	饮料酒及相关产品的开发及销售	8,000	100%	789,846.92	373,982.28	1,208,583.54	138,577.98
竹叶青公司	竹叶青酒的销售及酒类包装的销售	66,000	100%	117,889.35	67,175.20	65,899.15	102.36
杏花村公司	酒、酒类包装及附属产品的销售	23,500	51%	54,847.74	26,381.56	45,852.65	2,295.45
汾青公司	生产销售白酒，酿酒设备制造，包装印刷品制造	1,357	100%	26,420.73	19,831.85	19,389.94	1,290.08
汾酒国贸	食品经营，食品生产（酒类）进出口贸易	10,000	100%	117,110.44	14,593.36	107,316.56	5,236.94
系列酒公司	货物、技术进出口；食品经营	5,000	100%	22,380.82	7,689.94	31,215.85	-1,147.03
发展区股份公司	食品经营，酒类生物技术的研发、开发与转让；房屋设备租赁；	40,000	51%	68,862.96	45,737.48	62,821.97	6,734.78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受疫情影响，白酒行业增速放缓，品牌集中化趋势明显加剧，多数名酒企业保持了高质量发展的良好态势。

1、行业集中度提升。近年来，随着我国居民可支配收入的提升，消费升级提质扩容。商务和大众消费已经成为中高端名酒消费主体，“健康饮酒”的理念进一步加深，未来白酒消费将进一步从“有酒喝”向“喝好酒”演化，进而推动白酒产品价格带进一步上移，消费升级趋势将使得市场份额进一步向高端名优酒企集中。

2、消费升级与消费分级并存。商务和大众消费已经成为中高端名酒消费主体，商务和个人消费占绝对主体的结构有望更加牢固，其中商务消费仍是高端白酒主体，个人消费在次高端占比将越来越大，消费者更加注重品牌和追求性价比。

3、名优白酒企业产能或将释放。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白酒生产线从限制类产业中被移除，意味着白酒产业进入了充分市场化的竞争阶段，名优白酒企业将持续释放品牌势能，扩大品牌影响力，进而推动白酒行业高质量发展。

4、消费者体验多元化。国内消费市场经历多年高速增长，“十四五”期间将进入消费需求多元、消费结构升级的新阶段，特别是疫情后，数字化发展加速了新零售与传统零售的深度融合，消费场景和消费方式迎来了新的变革。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按照“根上改、制上破、治上立”的改革基本要求，全面建立职责清晰、精简高效的管理体制，提升企业治理现代化水平。坚持市场为王总策略，发挥品牌优势，创新资源配置效能，全力加强汾酒国内国际市场拓展、布局力度；坚持强化生产运营控制和产能配套支持建设，推动质量管理体系的不断健全与优化，推动质量管理制度、标准及管理模式的执行落地；坚持科技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系统建立起以市场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促进汾酒科研成果的高效转化；坚持人力资源管理与企业战略、业务发展同步谋划，持续探索创新人力资源体系建设，提高人力资源对企业战略目标的支撑作用；坚持数字化转型，提升公司系统运营效率和发展动能；坚持强化“六新建设”和投资管理，进一步激发投资和资本活力，带动汾酒经济高质量发展从量的积累到质的飞跃。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是汾酒“十四五”的开局之年，也是汾酒实现战略复兴发展的关键时期。从外部环境看，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正加速演进，新产业、新趋势破茧而出、蓬勃发展。从发展机遇看，当前我国已经进入新发展阶段，将持续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公司将紧紧围绕“党建引领开新局 改革攻坚再深入 双轮驱动蹚新路 提质增效上台阶”的年度经营方针，将战略机遇转化为发展动力，乘势而上、主动作为，积极推动公司各项部署有效落地，力争实现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增长30%左右。具体工作如下：

（一）强化党建引领 夯实发展基础

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持续教育引导党员干部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认真贯彻落实新时代组织工作路线，进一步推进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促进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的深度融合、同频共振。坚持党要管党，加强制度建设，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坚持将党风廉政建设与业务工作同研究、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同落实。

（二）聚焦战略规划 坚持改革创新

一是推进实施“十四五”发展规划。以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为指引，按照省委“四为四高两同步”总体思路和要求，准确把握产业发展趋势，精心谋划，按照汾酒“十四五”发展规划，并推进战略分解落实。二是积极开展对标世界一流管理提升行动。充分发挥公司对标一流专项行动中带头作用，继续深化与华润在营销协同、管理提升方面的交流与合作。三是全面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集中优势资源推进年度改革工作，推进公司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三）加强品牌建设 推动营销布局

品牌建设方面。充分挖掘“活态文化”的核心价值，落实“211985”复兴宣传战略，全面构建“2+2”品牌整体架构，持续推动汾酒和竹叶青品牌“双轮驱动”，打造杏花村和系列酒品牌，加强公司品牌打造和知识产权保护。

市场营销方面。一是持续深化“1357+10”市场布局，深度聚焦环山西市场、长三角、珠三角、渤海湾经济圈以及规模型地县级核心市场，保存量、扩增量，持续推动长江以南市场的科学发展路径，稳步突破。二是继续深化优化“抓两头，带中间”的产品策略，对现有产品结构调整，优化产品布局构架；坚持对青花系列元素创新、渠道创新、分离运作、价值回归，重构腰部产品价格体系、运营方式，打造核心市场，普通汾酒系列实现稳步增长目标。三是扎实做好汾酒经销商、渠道优化工作，开展针对经销商群体的优化分级与准入退出机制，强化终端基础建设。四是加强品牌价值传播，重点做好“6641”汾酒品牌价值和青花汾酒“伏曲冬酿1022”工艺的传播。五是完善杏花村酒和系列酒营销规划与产品布局。

大健康产业方面。加快竹叶青推进拓展步伐，展开大健康产业架构与布局：整合公司优质资源，全力推动竹叶青产供销一体化建设；继续以“631”市场布局为主，推动“231”营销策略

落地，开辟新发展格局；继续拓宽跨界合作模式，充分挖掘健康产业潜力，助力竹叶青产业战略发展。

（四）融合科技创新 管理提质增效

一是实施科技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系统建立起以市场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加大科技研发投入强度，构建全生命周期服务的创新生态。二是强化产能配套支持建设，深入开展产能、储能提升工作，确保商品酒产能充足。三是启动“智慧汾酒”数字化转型，以“智慧汾酒”为目标，深度融合“新基建”转型发展要求，围绕产品和消费者，形成汾酒数字生态。四是夯实人力资源管理，继续实施全员职业素质提升工程，构建以价值创造为核心的战略型人力资源管理体系，进一步加大年轻专业技术人才培养工作力度，着力培养选拔忠诚干净担当，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干部队伍。

（五）夯实履职能力 加强内控水平

新《证券法》对上市公司董监高的履职、信息披露、投资者保护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将时刻关注监管动态，提升规范治理水平，保持与证券监管部门、证券服务机构、中小投资者等之间的良性互动，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公司重大事项，推动公司治理规范化建设。

进一步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继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提高内部控制质量，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精神，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公告》相关工作安排，高度重视公司治理自查工作，严格履行自查工作主体责任，真实、准确、完整地报送相关情况，通过自查自纠，推动治理问题整改取得实质进展，切实提高公司治理质量。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白酒行业为完全竞争的传统行业，未来公司可能面临的主要经营风险包括：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本公司所属白酒行业，与宏观经济紧密关联，容易受到消费品市场波动影响。公司将紧密关注市场动态，做优做强公司主业，不断加强品牌文化建设，提升自身竞争力，抢抓机遇、主动作为，积极融入到我国“双循环”新发展格局中。

2、行业竞争风险。随着白酒行业集中度提高，白酒企业竞争将更加激烈。针对日益加剧的行业竞争，公司将通过持续深化改革，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及营销模式，多渠道拓展市场，提高公司的行业竞争能力和产品市场占有率。

3、疫情影响。2020年在新冠疫情影响下，各地对婚礼宴席、商务宴请等聚集性活动进行管控，对白酒企业业绩造成了阶段性影响。2021年，随着国内疫情逐步得到控制，新冠疫苗研发迎来突破，疫情影响将逐渐减弱，公司将继续高度重视防疫工作，多措并举、科学防控疫情，将疫情对公司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降至最低。

4、成本上升风险。公司酿酒生产采用高粱、大麦、豌豆作为主要原材料，原材料的市场供求状况变化和农作物价格波动，将对公司生产成本产生直接影响。公司将持续强化产业链管理，加强市场预判及分析，合理安排库存及采购周期，优化运营管理机制，提升运营效率，积极应对成本上升风险。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度，公司计划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4 股派 2.00 元现金股利（含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871,528,266 股，以此计算，本次股本增加数量为 348,611,306 股（股本增加数系根据实际计算结果四舍五入所得，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实际增加数量为准），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74,305,653.20 元，此次分配后，总股本为 1,220,139,572 股，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6,115,118,062.89 元，结余留转以后年度分配。（注：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则按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计算）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 年	4	2	0	174,305,653.20	3,079,233,696.58	5.66
2019 年	0	9.0	0	784,375,439.40	1,938,505,451.13	40.46
2018 年	0	7.5	0	653,646,199.50	1,466,733,719.47	44.56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累积影响金额			2020年1月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小计	
预收款项	2,840,154,240.34	-2,840,154,240.34		-2,840,154,240.34	
合同负债		2,513,410,832.16		2,513,410,832.16	2,513,410,832.16
其他流动负债		326,743,408.18		326,743,408.18	326,743,408.18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如下：

项目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预收款项		3,510,848,163.64	-3,510,848,163.64
合同负债	3,106,945,277.56		3,106,945,277.56
其他流动负债	403,902,886.08		403,902,886.08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项目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营业成本	3,895,511,990.82	3,753,983,385.99	141,528,604.83
销售费用	2,276,161,799.77	2,417,690,404.6	-141,528,604.83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2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5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详见公司临 2018-042 公告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	详见公司临 2018-044 公告
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的公告	详见公司临 2019-011 公告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详见公司临 2019-013 公告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详见公司临 2019-014 公告
关于调整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详见公司临 2019-016 公告
关于向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详见公司临 2019-017 公告
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公告	详见公司临 2019-023 公告
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失效的公告	详见公司临 2020-005 公告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详见公司临 2021-003 公告
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详见公司临 2021-004 公告
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详见公司临 2021-005 公告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详见公司临 2021-006 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预计 2020 年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96,496 万元，该议案已经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日常交易金额为 16,544.69 万元，其中与公司控股

股东汾酒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 4,164.98 万元,其他为通过公开招标方式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国运公司下属子公司发生的工程结算款与项目。

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一(五)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主要定价依据如下:

公司向汾酒集团控股子公司、分公司销售本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与其他非关联经销商销售价格相同;公司采购关联方商品及接受关联方服务遵循市场价原则。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1 月 18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有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酒业发展区公司 51%股权的议案》(详见公告临 2020-022),公司已于 2020 年 12 月全额支付收购款并取得被合并单位的实际控制权。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实现之年，是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收官之年。公司以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切实履职尽责，定点帮扶马坊镇马坊、树林则、赤街、赤街会和西沟五个行政村，在产业和基础设施建设、消费扶贫、爱心扶贫方面发力，积极推动帮扶村产业发展，全力配合推进脱贫攻坚。在沁县高粱基地的产业扶贫项目上，形成种植、酿造、养殖、肥料的闭环式、产业化发展，打造出“从田间到餐桌”生态循环全产业链、汾酒特色原粮种植和肉牛养殖产业扶贫项目。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统筹全局、精准施策，坚持“防疫、发展”两手抓，切实做到“扶真贫、真扶贫”。驻村工作队在全县脱贫摘帽的基础上，按照“十个清零行动”要求，将驻村帮扶问题整改工作纳入脱贫攻坚问题排查整改工作重点内容，组织驻村队员和帮扶干部聚焦“三落实”“三保障”“三精准”任务，紧盯剩余贫困人口和脱贫不稳固、边缘贫困户“两类户”，保证兜底和医疗健康，帮扶成效显著，帮扶村西沟和赤街两村连续五年获得了县、市“五好党支部”荣誉，同时也是零上访、零事故、零案件村。

经过工作队正确引导，帮扶村的“爱心扶贫超市”建设成效显著，不仅让贫困户通过参加公益劳动及好人好事累计积分换取日常生活用品，解决部分基本生活所需，而且真正将扶德、扶志融入到扶贫工作当中去，进一步激发贫困户的内生动力，村容户貌得到明显提升。近两年超市共发放 2354 积分，以免积分发放的方式发放价值 38.56 万元的米面油生活用品，灵活有效地提升了村民对帮扶工作的认知度和满意度。公司积极开展消费扶贫，助销帮扶农户自种农作物、作坊加工物、涉农企业生产产品，打通产销“绿色通道”，敞开城镇“消费端口”，让消费扶贫成果落地。

在产业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上，公司帮助赤街会村整理荒山河滩、新垫耕地 110 亩，大力发展冬春季饲草项目、不断完善该村养殖业产业链；为赤街村修建“爱心桥”一座；新建西沟村牧草加工厂；在树林则村养殖场二期建设以及养猪场护坝改造；为马坊村三条田间路硬化改造。在进行这些大型项目建设的同时，还帮助帮扶村村民们修建了卫生室、活动广场、公厕、河坝等，极大改善了帮扶村的基础设施，为后期产业发展及提升村民生活质量起到了积极的支撑作用。

在沁县高粱种植扶贫项目上，公司继续对原省级贫困县沁县巩固提升，以汾酒特有的原粮生产产业为扶贫工程切入点；坚持以农民脱贫致富为核心，切实为农民带来实惠；坚持以公司“六个有”（即有基地、有项目、有目标、有责任、有考核、有效果）和“五统一”（即统一提供品

种、统一管理、统一投入品、统一生产规程、统一收购)的指导思想进行产业扶贫。经过“订单农业”扶贫项目的发展,汾酒原粮按照“公司+基地+农民”的农企利益联结模式,采取“保护价”收购的方式,农民对公司的信任度日愈增加,具备一定的“造血”功能,为助推沁县整县脱贫摘帽提供强有力的保障。2020年,沁县晋汾公司种植面积达到10万亩。公司高粱种植产业扶贫项目共带动种植户10800余户。辐射带动建档立卡贫困户(脱贫户)1349户。

在肉牛养殖产业扶贫项目上,公司在沁县投资设立的肉牛养殖场(山西沁汾农牧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是汾酒绿色生态循环产业示范基地,打造“高粱酿酒—酒糟(秸秆)养牛—牛粪肥料化还田—高粱种植”汾酒绿色生态循环产业链。2020年,公司向沁县肉牛养殖场以协议优惠价供应酒糟500.32吨,扶持其发展壮大使其成为当地及周边地区产业龙头。当地农民通过提供繁育犊牛和饲草料种植实现就业增收,带动了沁县肉牛养殖、青贮制作、干草加工等现代化养殖技术的引进和推广,促进了沁县当地相关的高粱种植业、秸秆收贮加工业、有机肥的加工、运输业等诸多行业联动发展,为沁县农村的发展、农民收入的增加提供了充分实现的平台,最大化实现白酒产业链外延辐射价值。

3. 精准扶贫成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资金	1,284.01
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4,249
二、分项投入	
1.产业发展脱贫	
其中:1.1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农林产业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电商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收益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扶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1.2 产业扶贫项目个数(个)	3
1.3 产业扶贫项目投入金额	1,184.95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4,249
8. 社会扶贫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99.06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公司将继续向沁县晋汾高粱开发有限公司按协议优惠价格供应酒糟,完善汾酒绿色生态循环产业链,支持沁县肉牛养殖场的发展。在肉牛养殖场存栏发展到一定规模时,鼓励合作单位在屠宰加工、有机肥料生产、承办长治市肉牛培训业务等方面作出新尝试,增加盈利能力,为后续发展提供动力。同时,沁汾公司将在经营机制方面研究,努力将沁县肉牛养殖场打造成为白酒行业“有机、绿色、高效、循环”的产业链循环示范工程、标杆工程,服务三农,带动相关产业发展,实现企业地方优势结合、共同发展。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与本报告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 环境信息情况**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主要污染物：废水、废气、固体废物

2、特征污染物的名称：化学需氧量、氨氮、氮氧化物、二氧化硫。

3、排放总量和浓度：

2020 年全年统计排放总量为：化学需氧量（COD）0.753 吨、氨氮 0.0862 吨、氮氧化物 37.8 吨、二氧化硫 0.282 吨。

4、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废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单位：mg/L（除 PH、色度外）

项目	COD	氨氮	总磷	总氮
标准值	50	5	0.5	15

报告期末水质在线检测系统在线检测数据为：

单位：mg/L

项目	COD	氨氮	总磷	总氮
浓度	4	0.27	0.19	3.13

5、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排放口一个，即吕梁市生态环境局《排污许可证》（911400001123599660001R）批准的 1 号排污口，公司废水为达标排放，接纳水体为文峪河。

6、排放方式：处理后间歇式排放

7、超标排放情况：无超标排放

8、三废处理情况：

废水：公司产生的废水主要来自居民生活用水、酿酒用具清洗及成装车间洗瓶水。废水进入公司环境保护站，采用活性污泥法进行处理，处理后的水作为中水回用，主要用于环境绿化、公共卫生等辅助用水，每年中水回用 200 万吨左右。

废气：主要是锅炉的烟气。公司 2011 年投资 4400 余万元将燃煤锅炉全部更换为天然气锅炉并正式投入使用，彻底消除了燃煤带来的污染，实现了清洁生产。

2018 年-2019 年，公司对六台 35 吨/小时燃气锅炉进行了烟气余热回收利用改造，进一步挖掘潜力，降低了能源消耗。

2020 年对六台 35 吨/小时燃气锅炉进行低氮改造，改造后的燃气锅炉氮氧化物排放量由原先 100mg/m³ 左右，降为目前 35mg/m³ 左右，大大降低了公司氮氧化物的排放量。

固体废物：公司属于有机生产，无废渣排放。生产副产品酒糟销售给周边地区养殖户饲养牲畜。生活垃圾由公司后勤保障部送运汾阳中科渊昌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发电厂处理。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12 年安装 COD、氨氮在线监测仪，防污设施正常运行，情况良好。

2、公司于 2016 年对氨氮在线监测仪进行更换，并于 2017 年 1 月通过环保部门的验收，防污设施正常运行，情况良好。

3、公司于 2017 年安装总磷、总氮在线检测仪，并于同年通过环保部门的验收，防污设施正常运行，情况良好。

4、公司于 2019 年安装烟气在线监测仪，主要监测天然气锅炉氮氧化物排放情况，于 2019 年 10 月通过环保部门的验收，防污设施正常运行，情况良好。

5、公司于 2020 年新增安装全套水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目前，该项目正在推进中。安装完成后设备与生态环境部联网，执行山西省地方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4/1928-2019），

总磷标准值为 0.4mg/L、总氮标准值为 2mg/L、COD 标准值为 40mg/L、氨氮标准值为 2mg/L，为间歇性排放。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保健酒扩建项目于 2015 年 12 月通过专家评审，取得《关于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保健酒（竹叶青）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为提高公司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防范公共危机事件发生，维护社会稳定，公司制定了《突发环境应急预案》，建立了以总经理为组长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领导小组，并成立了专家组、现场指挥组、应急办公室及各专业应急组，形成了健全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机制。

在日常经营中，公司不断完善应急响应机制，强化人力、物力储备，增强应急处理能力，充分利用科学技术和先进设备保障应急工作的快速响应。通过加强对环境事件危险源的监测、监控，建立环境事件风险防范体系，积极做好应对突发性环境事件的思想准备、物资准备、技术准备、工作准备。有效组织开展培训演练，对隐患排查工作常抓不懈，将突发环境事件发生的可能性降到最低。

在面对突发环境问题时，按照“先控制后处置”的原则，迅速查明原因并提出切实可行的污染控制方案，防止污染源扩散。针对不同污染源所造成的环境污染实行分类管理，坚持平战结合，专兼结合，充分利用现有资源，加强公司各部门之间协同与合作，并积极接受政府环保部门的指导，使公司的突发性环境事件应急系统成为区域系统的有机组成部分，切实保障了公众生命健康和财产安全，促进公司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制定自行监测方案，包括手工监测方案、自动监测方案和委托监测方案。手工监测内容包括公司废水、废气和厂界噪音；自动监测针对废水、废气；废水月测及季度比对监测委托第三方山西绿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废气季度比对监测委托第三方山西天健人和科技咨询有限公司提供，公司将自行监测信息填入吕梁重点监测企业自行监测实时发布平台，公布内容包括公司基本信息、自行监测方案、自行监测结果等。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1,49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2,837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 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92,943,975	56.56	0	0	0	国有法人

華創鑫睿（香港）有限公司	99,154,497	11.38	0	0	0	境外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4,242,922	2.78	0	0	0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8,889,529	2.17	0	0	0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195,602	1.06	0	0	0	其他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081,700	0.93	0	0	0	国有法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盘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00,044	0.67	0	0	0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富裕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596,179	0.53	0	0	0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000	0.46	0	0	0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蓝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000	0.46	0	0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92,943,975	人民币普通股	492,943,975
華創鑫睿（香港）有限公司	99,154,497	人民币普通股	99,154,49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4,242,922	人民币普通股	24,242,92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8,889,529	人民币普通股	18,889,52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195,602	人民币普通股	9,195,60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081,700	人民币普通股	8,081,7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盘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00,044	人民币普通股	5,800,04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富裕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596,179	人民币普通股	4,596,17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蓝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	
1	宋青年	50,000			按股权激励计划
2	武世杰	50,000			按股权激励计划
3	李俊	50,000			按股权激励计划
4	马世彪	50,000			按股权激励计划
5	郝光岭	50,000			按股权激励计划
6	高志峰	50,000			按股权激励计划
7	王涛	50,000			按股权激励计划
8	武爱东	50,000			按股权激励计划
9	李成刚	50,000			按股权激励计划

10	田元红	30,000		按股权激励计划
----	-----	--------	--	---------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李秋喜
成立日期	1988 年 10 月 25 日
主要经营业务	生产与销售酒类、饮料及酒类生物技术的研究、开发与转让；投资管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山西证券 1703.23 万股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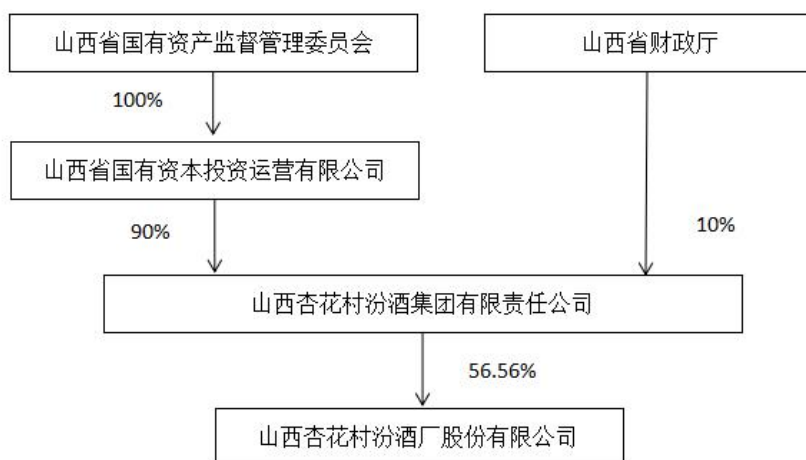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港元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華創鑫睿(香港)有限公司	简易	2017/12/4	2617704	1,018,074,114.13	投资控股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秋喜	董事长	男	59	2019/12/11	2022/12/11	22,500	22,500			64.08	否
谭忠豹	副董事长	男	57	2002/7/1	2022/12/11	15,000	15,000			68.18	否
	总经理			2019/12/11	2022/12/11						
刘卫华	副董事长	男	49	2015/5/18	2022/12/11	1,000	1,000			54.82	否
	副总经理			2020/11/18	2022/12/11						
简易	副董事长	男	44	2019/6/19	2022/12/11						否
常建伟	董事	男	55	2013/5/16	2022/12/11	20,000	20,000			54.82	否
杨建峰	董事	男	56	2018/9/4	2022/12/11					54.42	否
李明强	董事	男	57	2015/5/18	2022/12/11	11,300	11,300			54.82	否
高明	董事	男	57	2013/5/16	2022/12/11	3,000	3,000			54.82	否
	总会计师			2020/1/4	2022/12/11						
杨波	董事	女	46	2019/12/11	2022/12/11	5,500	5,500			54.82	否
	副总经理			2020/11/18	2022/12/11						
侯孝海	董事	男	52	2018/9/4	2022/12/11						否
杜文广	独立董事	男	57	2015/5/18	2021/5/18					10	否
李玉敏	独立董事	男	62	2016/5/16	2022/5/16					10	否
王朝成	独立董事	男	43	2016/5/16	2022/5/16					10	否
樊三星	独立董事	男	65	2018/9/4	2022/12/11					10	否
贾瑞东	独立董事	男	51	2018/9/4	2022/12/11					10	否
王超群	独立董事	男	50	2018/9/4	2022/12/11					10	否

2020 年年度报告

张远堂	独立董事	男	66	2018/9/4	2022/12/11					10	否
双立峰	监事会主席	男	48	2016/5/16	2022/12/11	1,000	1,000			45.43	否
宋亚鹏	监事	男	46	2016/5/16	2022/12/11					43.11	否
武爱民	监事	男	48	2013/5/16	2022/12/11	1,100	1,100			35.49	否
武爱军	职工监事	男	50	2020/4/29	2022/12/11					39.98	否
赵海根	职工监事	男	51	2020/4/29	2022/12/11					41.29	否
王普向	职工监事	男	45	2020/4/29	2022/12/11					33.38	否
李俊	副总经理	男	46	2018/1/23	2022/12/11	50,000	50,000			145.99	否
李成刚	副总经理	男	54	2020/11/18	2022/12/11	50,000	50,000			43.11	否
王涛	董事会秘书	男	53	2015/3/12	2022/12/11	65,000	65,000			43.11	否
杨翔	总经理助理	男	46	2018/9/27	2022/12/11					48.75	否
李沛洁	总经理助理	男	49	2020/11/18	2022/12/11					48.75	否
张永踊	总经理助理	男	47	2020/11/18	2022/12/11	30,000	30,000			62.70	否
合计	/	/	/	/	/	275,400	275,400		/	1,161.87	/

注：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李成刚先生职务由总经理助理调整为副总经理，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一致，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0-021）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李秋喜	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政工师。1983年9月参加工作，历任山西天脊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晋牌水泥集团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汾酒集团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汾酒集团党委副书记、董事长。现任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杏花村汾酒集团酒业发展区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谭忠豹	中共党员，在职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高级政工师。1987年1月参加工作，历任汾酒（集团）公司党委组织部副部长、部长，人事劳资部副主任、主任；汾酒集团党委组织部部长，人事劳资部主任，监察处处长，汾酒集团纪委书记、常务副总经理，杏花村汾酒集团酒业发展区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刘卫华	中共党员，在职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政工师。1993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公司人事劳资部副科长、人事部副部长、人事部部长并主持组织部工作，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董秘办）主任（兼）、综合管理部部长（兼），汾酒集团董事长助理，汾酒销售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经理，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专职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副总经理。现任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专职副书记、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简 易	中共党员，持有北京大学法学学士、法学硕士及经济学副修学位。简先生亦担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二届山西省委员会常务委员。简先生曾任华润电力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 00836）高级副总裁兼华润煤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简易先生于 2007 年加入华润集团，在此之前，曾就职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从事企业领导力发展和管理学教育工作，华润创业

	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及首席执行官。现任华润（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常建伟	中共党员，在职研究生学历，政工师。1984年11月参加工作，历任原汾酒厂企业公司副科长、销售公司业务科科长、销售公司业务经理，汾酒集团打假办党支部书记、主任，汾酒销售公司副经理、市场保障部主任，汾酒集团总经理助理、市场部党支部书记、部长，汾酒销售公司常务副经理、执行董事、经理，汾酒集团副总经理，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
杨建峰	中共党员，大学文化程度，高级经济师。1981年6月参加工作，历任山西杏花村汾酒厂人事劳资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东分厂党支部书记、厂长，汾酒集团董事长助理，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酒业发展区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董事长（兼）、总经理，综合事务中心主任（兼），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酒业发展区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董事长（兼），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
李明强	中共党员，在职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高级政工师。1983年9月参加工作，历任汾酒厂研究所第一副科长，汾酒环保站站长，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站站长，汾酒（集团）公司多种经营办公室副主任，汾酒（集团）公司杏富饲料厂党支部书记、厂长，汾酒集团公共事业管理部党支部书记、主任，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公共事业管理部主任、汾酒集团党委委员、党委工作部部长，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工会主席。现任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工会主席，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
高明	中共党员，大学文化程度，高级会计师。1984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原汾酒厂建材公司财务科科长、汾酒集团上海东奇实业发展总公司财务部经理，汾酒集团审计部副主任、主任，汾酒厂股份公司财务处处长，汾酒集团副总会计师、董事长助理兼财务部部长，汾酒集团宝泉涌公司董事，杏花村汾酒集团酒业发展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四川天玖投资公司董事长，汾酒集团党委委员、总会计师。现任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总会计师，山西杏花村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杨波	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会计师。1996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管理部监督检查科科长，规划发展部部长，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酒业发展区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供销中心主任（兼）、私藏酒公司总经理，汾酒集团市场部党支部书记、部长（兼），汾酒集团副总经济师、总经济师、副总经理，汾酒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执行董事。现任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山西杏花村竹叶青产业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
侯孝海	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曾就职于北京首钢总公司，盖洛普中国咨询有限公司，四川百事可乐饮料有限公司等，2001年加入华润雪花啤酒，历任华润雪花啤酒销售发展总监兼市场部、销售部总经理，贵州区域公司总经理，四川区域公司总经理等。现任华润啤酒（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首席执行官，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杜文广	中共党员，九三学社社员，教授，博士研究生，长期从事自动化和企业管理等工作。历任太原理工大学讲师、太原理工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太原理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为太原理工大学教授、太原理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教授，同时兼任山西省软件协会秘书长、九三学社太原理工大学委员会主委，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玉敏	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会计学教授，现任山西财经大学教授，同时兼任山西大学商学院客座教授，山西省高级会计师评审委员会评委，

	山西省会计专业资格考试办公室专家，山西省会计准则实施工作组专家，南风化工独立董事，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朝成	中国知名营销咨询专家，历任安徽金鹤国际广告公司副总经理，盛初（北京）营销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大学总裁培训班特邀教授，“盘中盘”理论奠基人。现任北京易酒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樊三星	中共党员，在职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山西省第十一届政协委员。历任山西省外经贸厅外资处副处长，外国政府贷款管理处处长，中国光大银行太原分行副行长，兴业银行太原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兴业银行总行业务巡视员等职务，现已退休。熟悉经济金融业务管理、商业银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等。现任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贾瑞东	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造价工程师。从事资产评估工作近 20 年。现任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总裁、合伙人、合伙人管理委员会委员，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商业资产评估专业委员会委员，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超群	中共党员，法学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山西省审计干部中心科长，山西科贝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山西祝融律师事务所主任，熟悉资本市场、投融资及并购法律咨询服务。现任国浩律师（太原）事务所管理委员会主任，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远堂	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华润雪花啤酒有限公司法律部总经理。现任北京盈科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盈科律师事务所企业投融资并购重组律师团队首席专家，“远堂资本学院”创始人和主讲人，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和亚太法学院研究生校外导师，中国行为法学会和点睛网等法律教育机构客座教授，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双立峰	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1994 年参加工作，历任山西仙童葡萄酒公司财务副科长、科长，汾酒集团公司财务部综合科科长，汾酒集团公司监事，汾酒销售公司财务总监、汾酒集团公司财务资产部党支部书记、部长。曾担任四川天玖投资公司、上海荣大投资公司董事。现任汾酒集团酒业发展区公司党委委员，董事会秘书，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宋亚鹏	中共党员，大学文化程度，高级会计师。1994 年 8 月参加工作，历任汾酒集团财务部核算科副科长，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汾酒集团纪委副书记、监察审计部部长，总审计师、审计部部长、监事会工作部部长。现任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总审计师、审计部部长。
武爱民	中共党员，大学文化程度，高级政工师、经济师。1990 年 3 月参加工作，历任义泉涌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文水分公司副经理、义泉涌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益汾酒厂供销科科长、益汾酒厂厂长、支部书记、汾酒股份公司成装三分厂厂长、支部书记，义泉涌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长，汾酒集团宝泉涌公司董事长、党支部书记，汾酒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成装二厂党总支书记、厂长。
武爱军	中共党员，大学文化程度，公司律师、企业法律顾问。1993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汾酒（集团）公司包装材料厂综合办公室负责人、格垫车间副主任，汾酒集团法律事务部合同管理室副主任、主任，汾酒股份公司法务审计部副部长、部长，汾酒集团法律事务部副部长，汾酒股份公司法律事务部副部长。现任汾酒集团法律事务部党支部书记、部长，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法律事务部党支部书记、部长，山西杏花村汾酒厂汾青公司监事会主席。
赵海根	中共党员，大学文化程度。1987 年 11 月参加工作，历任汾酒厂设备处钳工组组长，维修公司维一车间副主任、维二车间副主任、维修分厂制作车间主任，维修分厂副厂长，维修分厂党支部书记、厂长。现任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维修一厂党总支书记、厂长。
王普向	中共党员，大学文化程度。1995 年参加工作，先后在汾酒（集团）公司北分厂、汾酒集团公司技术中心、汾酒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处从事

	技术研发、证券事务等工作。历任汾酒股份公司办公室（董秘办）证券事务室主任，办公室（董秘办）副主任。现任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证券事务代表。
李俊	中共党员，1995年11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历任山西杏花村汾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石家庄营销处副经理、山西杏花村汾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公司经理、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酒业发展区销售公司总经理、山西杏花村汾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山西事业部总经理，山西杏花村汾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常务副书记、总经理、山西事业部总经理(兼)、山西杏花村竹叶青酒营销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现任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助理，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汾酒营销中心主任，山西杏花村汾酒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山西杏花村汾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汾酒创意定制公司董事长。
李成刚	中共党员，大专学历。1985年12月参加工作，历任山西杏花村汾酒厂动力车间副主任、主任，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公司动力分厂副厂长、厂长，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公司党委工作部部长、股份公司党委委员、党委专职副书记，总经理助理。现任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杨翔	中共党员，在职研究生学历。1997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钱江啤酒厂销售中心副总经理，浙江华润雪花啤酒销售公司销售发展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华润雪花啤酒浙江区域公司营销中心副总经理兼杭州/餐饮销售大区总经理，华润雪花啤酒（中国）有限公司营销中心夜场一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华润雪花啤酒（中国）有限公司营销中心总经理助理兼销售部总经理、销售部电商业务总监、销售部大客户业务总监、销售部终端推广总监，华润雪花啤酒（中国）有限公司营销中心总经理助理兼夜场拓展部总经理，华润雪花啤酒（中国）有限公司营销中心国际业务部总监，华润雪花啤酒（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战略管理部副总监，山西杏花村汾牌系列酒营销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王涛	中共党员，大学文化程度，高级政工师。1987年10月参加工作，历任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公司团委副书记、团委书记、汾酒集团公司酒都宾馆经理、酒都旅行社经理、旅游公司经理，汾酒集团公司市场部副部长、市场部部长、党支部书记，山西杏花村汾酒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李沛洁	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1993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财务管理科科长、监察审计部部长、太原商务中心指挥部副总指挥、规划发展部部长，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会计师，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山西杏花村汾酒厂系列酒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山西杏花村宝泉涌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
张永踊	中共党员，在职大学学历。1993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汾酒销售公司广州营销处副经理、山西区经理、山西大区经理，汾酒销售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山西事业部总经理，汾酒销售公司党委委员、常务副总经理、汾酒集团市场部党支部书记，现任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汾酒营销中心副主任，山西杏花村汾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常务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李秋喜	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2009年10月27日
谭忠豹	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	2011年8月18日
杨建峰	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2012年1月30日
常建伟	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2012年1月30日
李明强	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工会主席	2013年8月9日
杨波	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党委委员	2019年4月29日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简 易	华润（集团）有限公司	人力资源部总经理	2021年2月
侯孝海	华润啤酒（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首席执行官	2016年4月
李玉敏	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5月
王朝成	北京易酒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年9月
贾瑞东	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合伙人	2001年1月
王超群	山西祝融万权（天津）律师事务所	主任	2009年9月
张远堂	北京盈科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律师	2015年4月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独立董事津贴和监事津贴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执行，高管人员的年度报酬根据领导干部薪酬考核分配办法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按2019年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执行。在公司任职的高管人员实行年薪制，薪酬标准按年度经营指标、工作管理目标等考核评定后确定并予以兑现。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本报告“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详见本报告“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高明	总会计师	聘任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聘任
杨波	副总经理	聘任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聘任
刘卫华	副总经理	聘任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聘任
李成刚	副总经理	聘任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聘任
李沛洁	总经理助理	聘任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聘任

张永踊	总经理助理	聘任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聘任
常建伟	副总经理	离任	因工作原因调整
李沛洁	监事	离任	因工作原因调整
武爱军	职工监事	选举	公司四届三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
赵海根	职工监事	选举	公司四届三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
王普向	职工监事	选举	公司四届三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10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51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2,61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306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8,344
销售人员	1,636
技术人员	442
财务人员	157
行政人员	2,035
合计	12,61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	3,565
大专	3,515
大专以下	5,534
合计	12,614

报告期内，员工人数增加主要系 2020 年公司收购发展区股份公司，员工人数合并计算。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执行的薪酬政策依据为《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岗位工资管理制度〈试行〉》《分子公司经营者年薪制试行业办法》《省属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暂行办法》。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公司年度经营方针，积极创新员工教育培训方式，努力拓宽员工学习提升渠道，着力加快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的企业高素质人才队伍建设。公司全年共完成培训 1868 场次，参加培训人数 9.63 万人次，人均 28.6 课时。

2021 年，公司将按照“123666”年度教育培训工作思路，继续实施全员职业素质提升培训工程，以汾酒商学院、汾酒大讲堂、新型师徒制培养计划为抓手，积极开展“全员理想信念教育”，深入实施“全员知识更新工程”，着力推进“全员技能提升计划”，为公司储备管理、营销、技术人才，壮大高水平和高技能人才队伍。

公司高度重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能力建设，积极组织董监高参加证券监管机构及证券服务机构的业务培训，及时分享最新的资本市场政策动态及监管案例，切实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架构，保证公司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公司及时准确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续优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切实维护了广大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报告期内，公司采用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2019年度股东大会，对公司经营计划、投资计划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通过聘请律师见证保证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的合法性，股东充分行使权利，确保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及合法权益。会后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进行公告，并认真执行和落实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确保公司股东的集体决策成果有效落地。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利用其控股地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2、关于董事和董事会：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各专门委员会权责分明，有效运作，为董事会决策提供有效意见；董事会成员均能从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出发，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对所议事项充分表达意见，保证董事会科学决策，为公司未来战略发展目标的继续推进和实现可持续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会议的组织召开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期间，全体董事勤勉尽责，各项议案均能做到依法决策、科学决策、民主决策。

3、关于监事与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会成员均能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依法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报告、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及其他重大事项进行有效的监督，审慎发表监事会意见，防范公司经营风险，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4、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行使出资人权利并承担义务。报告期内，公司及时充分披露与控股股东的关联交易情况，没有为控股股东及关联企业提供担保，亦不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行为。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不存在因信息披露违规受到监管部门批评、谴责等处罚情况。公司确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址。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发布定期报告4份、临时公告23份，对公司重大事项及时进行了公告。

6、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及相关利益者：2020年，公司通过召开电话会议和视频会议、参加投资者线上策略会、网上业绩说明会、组织分析师会议、接听投资者热线电话、回复投资者电子邮件、利用上证“e互动”等方式，及时将经营情况、发展规划传递给资本市场，提升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关注度和美誉度。公司充分尊重并维护债权人、职工、客户等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以共赢协调厂商关系，以诚信联结各方利益；持续关注社区发展，实践社会公益责任，努力实现商业客户和社会客户的更大价值。共同推动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7、关于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公司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相关要求，规范内幕信息保密和登记工作，强化信息披露意识，确保制度的执行力。报告期内，公司真实、完整地登记并报送了内幕信息在公开披露前各环节知情人名单，积极建立全面的内幕知情人档案。经自查，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也未发现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从事内幕交易。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5 月 19 日	http://www.sse.com.cn	2020 年 5 月 20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李秋喜	否	6	6	1	0	0	否	0
谭忠豹	否	6	5	1	1	0	否	1
刘卫华	否	6	3	1	2	1	否	1
简 易	否	6	5	4	1	0	否	0
杨建峰	否	6	6	1	0	0	否	1
常建伟	否	6	5	1	1	0	否	1
李明强	否	6	5	1	1	0	否	1
高 明	否	6	6	1	0	0	否	1
杨 波	否	6	6	1	0	0	否	0
侯孝海	否	6	4	3	2	0	否	0
杜文广	是	6	6	5	0	0	否	0
李玉敏	是	6	6	5	0	0	否	0
王朝成	是	6	4	3	1	1	否	0
樊三星	是	6	6	5	0	0	否	1
贾瑞东	是	6	5	4	1	0	否	0
王超群	是	6	6	5	0	0	否	1
张远堂	是	6	5	4	1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	---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实行年薪制，其年薪包括基本年薪和绩效年薪，基本年薪按月发放，绩效年薪按照年度经营指标、工作管理目标等对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所分管的单位经营业绩和管理指标进行考核评定后予以兑现。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与本报告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1]007849 号

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汾酒)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山西汾酒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山西汾酒,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主营业务收入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三十三)和附注六注释34。

2020年度山西汾酒营业收入为13,989,804,850.80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为13,848,044,783.54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为98.99%。主营业务收入金额重大,为利润表的重要组成项目,固有风险较高,且为山西汾酒关键绩效指标之一,因此我们将山西汾酒主营业务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主营业务收入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对主营业务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的执行有效性;

(2) 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分产品类型对主营业务收入以及毛利情况进行比较分析;

(3) 对预收酒款有余额的往来单位抽取一定的样本量函证交易额及余额;

(4) 执行细节测试,对本年记录的主营业务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检查发票、销售合同、出库记录及其支持性文件;

(5) 实施截止性测试,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主营业务收入交易选取样本进行截止测试,以评价主营业务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山西汾酒本年度主营业务收入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四、 其他信息

山西汾酒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山西汾酒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山西汾酒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山西汾酒管理层负责评估山西汾酒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山西汾酒、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山西汾酒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山西汾酒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山西汾酒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山西汾酒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项目合伙人) 张新发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建宏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六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 1	4,606,714,042.74	3,969,427,062.4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注释 2	1,682,997.20	6,417,017.73
应收款项融资	注释 3	4,280,178,031.48	2,784,575,398.97
预付款项	注释 4	116,692,392.44	137,382,127.9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注释 5	140,781,985.58	34,741,548.7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注释 6	6,353,550,235.10	5,809,263,880.5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 7	308,356,521.53	529,580,717.12
流动资产合计		15,807,956,206.07	13,271,387,753.4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 8	39,427,869.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注释 9	12,980,274.67	12,805,376.9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注释 10	16,030,326.14	13,459,730.78
固定资产	注释 11	1,762,443,649.04	1,642,335,361.18
在建工程	注释 12	527,105,766.16	510,641,550.0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注释 13	338,952,461.67	313,491,062.4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 14	7,298,093.75	8,575,010.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 15	1,126,833,910.87	834,612,281.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 16	139,506,354.85	112,549,415.8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70,578,706.99	3,448,469,789.67
资产总计		19,778,534,913.06	16,719,857,543.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注释 17	856,514,344.30	753,766,489.78
应付账款	注释 18	1,454,927,658.73	1,872,795,426.75
预收款项	注释 19		
合同负债	注释 20	3,106,945,277.56	2,513,410,832.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 21	1,068,802,947.71	842,372,435.36
应交税费	注释 22	1,795,736,202.57	1,238,745,252.75
其他应付款	注释 23	942,505,641.87	1,224,564,335.3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436,988.96	6,857,466.4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 24	403,902,886.08	326,743,408.18
流动负债合计		9,629,334,958.82	8,772,398,180.3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 25	25,602,039.21	27,129,311.3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注释 26	28,090,000.00	12,05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 15	30,571,179.78	15,340,372.1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4,263,218.99	54,519,683.49
负债合计		9,713,598,177.81	8,826,917,863.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注释 27	871,528,266.00	871,528,26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 28	204,081,023.91	337,159,577.58
减：库存股	注释 29	100,138,400.00	105,250,400.00
其他综合收益	注释 30	2,719,069.68	2,587,896.36
专项储备	注释 31	90,403,826.16	70,058,407.16
盈余公积	注释 32	419,793,411.02	471,792,757.3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注释 33	8,288,572,591.88	5,993,714,334.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9,776,959,788.65	7,641,590,839.15
少数股东权益		287,976,946.60	251,348,840.15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0,064,936,735.25	7,892,939,679.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 股东权益) 总计		19,778,534,913.06	16,719,857,543.09

法定代表人：李秋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忠豹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六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03,831,685.53	2,010,531,033.0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注释 1	471,120,602.20	858,693,293.45
应收款项融资		1,694,072,841.59	1,714,150,205.33
预付款项		85,771,356.19	60,121,065.50
其他应收款	注释 2	99,740,354.67	31,281,186.03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922,613,738.51	3,127,601,856.6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463,349.54
流动资产合计		7,977,150,578.69	7,813,841,989.6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 3	1,947,975,278.46	1,114,819,924.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350,163.14	6,175,265.3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19,785,363.42	1,599,095,887.01
在建工程		526,640,321.68	508,955,346.5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26,503,117.20	301,096,027.5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538,755.94	5,679,571.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4,810,293.51	110,611,490.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9,506,354.85	112,549,415.8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87,109,648.20	3,758,982,928.48
资产总计		12,764,260,226.89	11,572,824,918.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83,911,184.30	704,516,489.78
应付账款		1,051,532,640.93	1,654,870,225.3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26,620.42	27,554,686.51
应付职工薪酬		671,267,324.91	541,174,870.28
应交税费		1,376,481,029.74	958,305,036.66
其他应付款		197,555,979.81	189,187,735.5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5,460.66	3,582,109.25
流动负债合计		4,181,230,240.77	4,079,191,153.3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301,891.21	23,446,691.3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8,090,000.00	12,05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571,179.78	15,340,372.1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8,963,070.99	50,837,063.49
负债合计		4,260,193,311.76	4,130,028,216.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71,528,266.00	871,528,26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8,866,723.98	480,789,269.75
减：库存股		100,138,400.00	105,250,400.00
其他综合收益		3,578,719.55	3,447,546.23
专项储备		90,403,826.16	70,058,407.16
盈余公积		471,792,757.35	471,792,757.35
未分配利润		6,638,035,022.09	5,650,430,854.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504,066,915.13	7,442,796,701.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764,260,226.89	11,572,824,918.10

法定代表人：李秋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忠豹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明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六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 34	13,989,804,850.80	11,892,584,392.29
其中:营业收入		13,989,804,850.80	11,892,584,392.2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注释 34	9712703696.75	8872041419.68
其中:营业成本		3,895,511,990.82	3,167,698,589.7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注释 35	2,503,306,673.40	2,349,336,434.55
销售费用	注释 36	2,276,161,799.77	2,544,234,901.18
管理费用	注释 37	1,089,080,994.50	891,383,836.00
研发费用	注释 38	16,666,449.46	22,261,634.53
财务费用	注释 39	-68,024,211.20	-102,873,976.34
其中:利息费用		6,987,929.96	
利息收入		80,437,334.39	105,311,609.05
加:其他收益	注释 40	2,604,241.76	616,652.3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41	-48,775,854.25	-97,798,371.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72,130.1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42	3,949,892.93	4,987,061.7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43	10.77	989,947.3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34,879,445.26	2,929,338,262.47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 44	5,516,516.35	3,167,487.54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 45	3,779,665.21	1,525,793.0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36,616,296.40	2,930,979,956.98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 46	1,120,754,493.37	814,908,049.6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15,861,803.03	2,116,071,907.3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15,861,803.03	2,116,071,907.3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79,233,696.58	1,968,933,334.26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6,628,106.45	147,138,573.0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1,173.32	860,824.90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1,173.32	860,824.90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1,173.32	860,824.9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注释 30	131,173.32	860,824.9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15,992,976.35	2,116,932,732.2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79,364,869.90	1,969,794,159.1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6,628,106.45	147,138,573.0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5504	2.269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5366	2.269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67,347,790.83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68,196,170.65 元。

法定代表人：李秋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忠豹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明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六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注释 4	9,280,948,708.66	8,545,503,509.61
减:营业成本	注释 4	3,726,386,544.55	3,467,499,919.38
税金及附加		2,281,874,784.27	2,128,916,855.29
销售费用		43,114,389.48	30,742,413.08
管理费用		818,772,290.60	586,643,513.45
研发费用		16,666,449.46	22,153,935.41
财务费用		-14,333,855.33	-61,544,541.19
其中:利息费用		1,056,535.81	
利息收入		19,025,233.46	63,387,217.55
加:其他收益		647,319.22	333,333.3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5	-47,945,120.70	-97,724,701.7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424,406.54	-47,971,553.5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850.4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92,594,710.69	2,225,690,641.84
加:营业外收入		791,570.17	271,803.68
减:营业外支出		2,844,711.62	1,077,739.2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90,541,569.24	2,224,884,706.25
减:所得税费用		618,561,962.48	560,731,357.5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71,979,606.76	1,664,153,348.7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71,979,606.76	1,664,153,348.7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1,173.32	860,824.9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1,173.32	860,824.9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		131,173.32	860,824.90

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72,110,780.08	1,665,014,173.6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406	1.917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352	1.9171

法定代表人：李秋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忠豹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六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594,921,471.08	13,496,487,723.5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172,281.32	4,325,117.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47	139,807,485.96	86,324,520.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58,901,238.36	13,587,137,361.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48,951,099.17	3,376,810,879.9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97,862,351.97	1,652,466,095.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33,990,922.66	4,811,725,103.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47	668,276,460.76	772,069,097.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49,080,834.56	10,613,071,176.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9,820,403.80	2,974,066,185.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168,700,000.00	1,412,503,372.7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103,401.30	92,847,592.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7,704.22	20,995,812.0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47		8,067,069.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19,221,105.52	1,534,413,846.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5,822,132.58	161,368,576.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763,200,000.00	1,341,453,372.7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47		3,536,344.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59,022,132.58	1,506,358,293.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9,801,027.06	28,055,553.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9,510,4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47		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510,4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9,852,452.71	641,230,530.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24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47	579,549,623.87	387,187,737.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9,402,076.58	1,028,418,268.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9,402,076.58	-908,907,868.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04,316.68	89,507.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587,016.52	2,093,303,377.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67,789,537.97	1,374,486,160.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67,202,521.45	3,467,789,537.97

法定代表人：李秋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忠豹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六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096,049,700.38	10,332,490,591.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434,120.83	18,338,187.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35,483,821.21	10,350,828,779.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86,409,658.49	2,942,119,777.5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09,038,623.80	989,815,121.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24,671,973.43	3,475,987,121.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8,855,417.83	274,524,882.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48,975,673.55	7,682,446,903.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6,508,147.66	2,668,381,875.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50,000,000.00	23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351,893.01	61,969,859.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2,643.3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64,351,893.01	292,132,503.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1,521,660.41	155,296,972.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36,606,371.00	159,403,02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8,958,812.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96,344.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18,128,031.41	527,155,149.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3,776,138.40	-235,022,646.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9,510,4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510,4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9,852,452.71	631,960,530.8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9,852,452.71	631,960,530.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9,852,452.71	-512,450,130.89

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7,120,443.45	1,920,909,098.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0,531,033.09	89,621,934.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3,410,589.64	2,010,531,033.09

法定代表人：李秋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忠豹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71,528,266.00				131,968,976.90	105,250,400.00	2,587,896.36	70,058,407.16	471,792,757.35		6,004,259,883.90		7446945787.67	177,644,980.29	7,624,590,767.9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5,190,600.68						-10,545,549.20		194645051.48	73,703,859.86	268,348,911.34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71,528,266.00				337,159,577.58	105,250,400.00	2,587,896.36	70,058,407.16	471,792,757.35		5,993,714,334.70		7,641,590,839.15	251,348,840.15	7,892,939,679.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3,078,553.67	-5,112,000.00	131,173.32	20,345,419.00	-51,999,346.33		2,294,858,257.18		2,135,368,949.50	36,628,106.45	2,171,997,055.9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1,173.32				3,079,233,696.58		3,079,364,869.90	36,628,106.45	3,115,992,976.3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3,078,553.67	-5,112,000.00			-51,999,346.33				-179,965,900.00		-179,965,9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0,130,600.00	-5,112,000.00							85,242,600.00		85,242,600.00

2020 年年度报告

额																	
4. 其他					-213,209,153.67									-265,208,500.00	-265,208,500.00		
(三) 利润分配														-784,375,439.40	-784,375,439.4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84,375,439.40	-784,375,439.4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0,345,419.00						20,345,419.00	20,345,419.00		
1. 本期提取								21,791,015.04						21,791,015.04	21,791,015.04		
2. 本期使用								1,445,596.04						1,445,596.04	1,445,596.04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71,528,266.00				204,081,023.91	100,138,400.00	2,719,069.68	90,403,826.16	419,793,411.02					8,288,572,591.88	9776959788.65	287,976,946.60	10,064,936,735.25

项目	2019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65,848,266.00				282,392,039.11		2,586,721.33	58,322,079.72	471,792,757.35		4,533,218,985.62		6214160849.13	267,453,497.44	6,481,614,346.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859,649.87				859,649.87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59,713,968.93						144,348,564.45		304062533.38	-24,589,933.02	279,472,600.36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65,848,266.00				442,106,008.04		1,727,071.46	58,322,079.72	471,792,757.35		4,678,427,199.94		6518223382.51	242,863,564.42	6,761,086,946.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80,000.00				-104,946,430.46	105,250,400.00	860,824.90	11,736,327.44			1,315,287,134.76		1123367456.64	8,485,275.73	1,131,852,732.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860,824.90				1,968,933,334.26		1,969,794,159.16	147,138,573.05	2,116,932,732.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680,000.00				-104,946,430.46	105,250,400.00							-204,516,830.46	-129,413,297.32	-333,930,127.7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680,000.00				205,830,400.00	109,510,400.00							102000000.00	98,000,000.00	20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60,097,950.00	-4,260,000.00							64,357,950.00		64,357,950.00

2020 年年度报告

额																
4. 其他					-370,874,780.46								-370,874,780.46	-227,413,297.32	-598,288,077.78	
(三) 利润分配													-653,646,199.50	-653,646,199.50	-9,240,000.00	-662,886,199.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53,646,199.50	-653,646,199.50	-9,240,000.00	-662,886,199.5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71,528,266.00				337,159,577.58	105,250,400.00	2,587,896.36	70,058,407.16	471,792,757.35				5,993,714,334.70	7641590839.15	251,348,840.15	7,892,939,679.30

法定代表人：李秋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忠豹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71,528,266.00				480,789,269.75	105,250,400.00	3,447,546.23	70,058,407.16	471,792,757.35	5,650,430,854.73	7,442,796,701.2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71,528,266.00				480,789,269.75	105,250,400.00	3,447,546.23	70,058,407.16	471,792,757.35	5,650,430,854.73	7,442,796,701.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077,454.23	-5,112,000.00	131,173.32	20,345,419.00		987,604,167.36	1,061,270,213.9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1,173.32			1,771,979,606.76	1,772,110,780.0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8,077,454.23	-5,112,000.00					53,189,454.2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0,130,600.00	-5,112,000.00					85,242,600.00
4. 其他					-32,053,145.77						-32,053,145.77
(三) 利润分配										-784,375,439.40	-784,375,439.4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84,375,439.40	-784,375,439.4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											

2020 年年度报告

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0,345,419.00				20,345,419.00
1. 本期提取							21,791,015.04				21,791,015.04
2. 本期使用							1,445,596.04				1,445,596.04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71,528,266.00				528,866,723.98	100,138,400.00	3,578,719.55	90,403,826.16	471,792,757.35	6,638,035,022.09	8,504,066,915.13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65,848,266.00				368,824,533.91		2,586,721.33	58,322,079.72	471,792,757.35	4,639,923,705.48	6,407,298,063.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65,848,266.00				368,824,533.91		2,586,721.33	58,322,079.72	471,792,757.35	4,639,923,705.48	6,407,298,063.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80,000.00				111,964,735.84	105,250,400.00	860,824.90	11,736,327.44		1,010,507,149.25	1,035,498,637.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860,824.90			1,664,153,348.75	1,665,014,173.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680,000.00				111,964,735.84	105,250,400.00					12,394,335.8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680,000.00				103,830,400.00	109,510,4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0,097,950.00	-4,260,000.00					64,357,950.00
4. 其他					-51,963,614.16						-51,963,614.16
（三）利润分配										-653,646,199.50	-653,646,199.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653,646,199.50	-653,646,199.50

2020 年年度报告

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1,736,327.44			11,736,327.44
1. 本期提取								18,458,031.06			18,458,031.06
2. 本期使用								6,721,703.62			6,721,703.6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71,528,266.00				480,789,269.75	105,250,400.00	3,447,546.23	70,058,407.16	471,792,757.35	5,650,430,854.73	7,442,796,701.22

法定代表人：李秋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忠豹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明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山西杏花村汾酒厂。1993年12月经批准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1994年1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400001123599660的营业执照。

1993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审字（1993）37号文批准，公司发行社会法人股与社会自然人股共计78,000,000股，总股本为376,400,000股。1996年根据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对国有法人股股东及社会公众股股东每10股送1股红股，对社会法人股股东每10股派发1元红利，同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配审字（1996）5号文批准，本公司对全体股东每10股配3股，配股价3.5元/股，实际获配股19,712,838股，送配后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432,924,133股，并于1996年11月21日变更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6年4月17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为使其持有的本公司非流通股获得流通权而向本公司流通股股东支付的对价为：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将获得3.3股的股份对价。实施上述送股对价后，公司股份总数不变，股份结构发生相应变化。

根据2012年5月18日召开的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公司以2011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432,924,13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10股红股，并派发5.00元现金股利（含税），共计送红股432,924,133股，派发现金股利216,462,066.50元。

2019年3月26日，公司向395名激励对象授予568万股限制性股票。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及增发新股，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871,528,266股，注册资本为871,528,266元，注册地址：山西省汾阳市杏花村，总部地址：山西省汾阳市杏花村。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汾酒集团”），汾酒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行业为食品酿造类，主要产品和服务为汾酒、竹叶青酒及其系列酒的生产、销售；副产品酒糟、生产用原辅材料和包装材料的销售；酒类高新技术及产品研究、开发、生产、应用；投资办企业及相关咨询服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4月24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 30 户，具体包括：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1	山西杏花村汾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汾酒销售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1-1	山西汾酒创意定制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创意定制”)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70.00
1-2	上海杏花村汾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上海销售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5.00	55.00
1-3	上海杏花村汾酒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上海酒企”)	参股子公司	二级	40.00	51.00
1-4	山西杏花村汾酒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商贸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2	山西杏花村竹叶青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竹叶青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2-1	竹叶青酒(北京)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北京竹叶青”)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3	山西杏花村汾酒厂系列酒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系列酒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3-1	山西杏花村宝泉涌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宝泉涌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4	山西杏花村汾酒原粮基地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原粮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95.55	95.55
5	山西杏花村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包装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6	山西沁汾农牧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沁汾农牧”)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7	山西杏花村汾酒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科技开发”)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8	山西酒类产品质量检测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质检中心”)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9	山西杏花村汾酒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国贸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9-1	山西长风国茂汾酒销售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长风国茂”)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9-2	山西龙城国茂汾酒销售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龙城国茂”)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9-3	大同长风汾酒销售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大同长风”)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9-4	朔州国茂汾酒销售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朔州国茂”)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9-5	北京华夏三晋杏花村汾酒专卖店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北京华夏”)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9-6	大连杏花村酒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大连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10	山西杏花村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杏花村酒销售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11	山西杏花村酒家连锁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酒家连锁”)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12	山西杏花村金安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金安商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80.00	80.00
12-1	吕梁汾玉商贸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吕梁汾玉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98.00	98.00
12-1-1	汾阳市涌泉商贸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涌泉商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70.00	70.00
13	山西杏花村汾酒厂汾青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汾青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13-1	孝义市金杏林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孝义金杏林”)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14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酒业发展区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发展区股份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51.00	51.00
14-1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酒业发展区人力资源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展区人力”)	控股子公司	二级	90.00	90.00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以及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说明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一)在子公司中权益”。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2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发展区股份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发展区人力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无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

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1) 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2) 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3) 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4) 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5) 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

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

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无风险组合、信用风险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

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由于应收票据期限较短，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因此本公司将应收票据视为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直接做出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在考虑应收票据历史实际损失率以及对应收票据未来回收风险的判断和信用风险特征分析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损失率为零。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十) 6.金融工具减值。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组合	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主要包括应收政府部门的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计提
信用风险组合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账款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账款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按预期信用损失率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十) 6. 金融工具减值。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十) 6. 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组合	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主要包括应收政府部门的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计提
信用风险组合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账款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账款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按预期信用损失率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

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十) 6.金融工具减值。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十) 6. 金融工具减值。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十) 6. 金融工具减值。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 /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

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30	3	3.23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5	3	2.77-9.7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30	3	3.23-24.25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3	9.70-24.2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3	16.1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	9.70-19.40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38.75-50	土地使用权期限
广告权	30	权利期限
软件	10	预计受益年限
商标权	6	预计受益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保健酒园区土地租赁费	50	租赁资产年限
沁县段柳乡土地租赁费	34.5	合同年限
汾酒银号项目装修费	3	预计使用年限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

险、失业保险等；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之外，2019年1月1日起公司为职工缴存年金。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

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限；（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

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企业应当考虑下列迹象：（1）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营汾酒、竹叶青酒及系列酒的生产、销售，公司将酒销售给客户，属于在一个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与购货方签订销售合同，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或购货方指定的第三方时，产品的所有权和控制权随之转移至客户，按扣除应付客户对价后的净额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

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 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 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 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 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 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 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 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 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 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并计入当期损益, 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 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 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 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之递延收益/营业外收入项目注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 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 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 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

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

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二十一) 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一)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二) 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其他说明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2020年

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累积影响金额			2020年1月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小计	
预收款项	2,840,154,240.34	-2,840,154,240.34		-2,840,154,240.34	
合同负债		2,513,410,832.16		2,513,410,832.16	2,513,410,832.16
其他流动负债		326,743,408.18		326,743,408.18	326,743,408.18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如下:

项目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预收款项		3,510,848,163.64	-3,510,848,163.64
合同负债	3,106,945,277.56		3,106,945,277.56
其他流动负债	403,902,886.08		403,902,886.08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项目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营业成本	3,895,511,990.82	3,753,983,385.99	141,528,604.83
销售费用	2,276,161,799.77	2,417,690,404.6	-141,528,604.83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
消费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数量计缴	10、20; 0.5元/500克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纳的增值税和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纳的增值税和消费税计缴	2

土地使用税	土地使用面积	6.08 元/平方米
水资源税	按取用水量	2 元/立方米、4 元/立方米、6 元/立方米
环境保护税	污染物排放量折合的污染当量数	大气污染物：1.8 元/污染当量、水污染物：2.1 元/污染当量
房产税	按国家税法规定缴纳	
印花税	按国家税法规定缴纳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公司+农户”经营模式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0 年第 2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农产品初加工范围（试行）的通知》财税〔2008〕149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农产品初加工有关范围的补充通知》财税〔2019〕26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农林牧渔业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1 年第 48 号文，原粮公司免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6,711.93	377,031.14
银行存款	3,366,684,089.50	3,450,069,537.20
其他货币资金	1,235,680,083.77	517,102,979.51
未到期应收利息	4,263,157.54	1,877,514.56
合计	4,606,714,042.74	3,969,427,062.4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9,248,363.75	52,760,009.88
结构性存款	1,196,000,000.00	447,000,000.00
未到期应收利息	4,263,157.54	1,877,514.56
合计	1,239,511,521.29	501,637,524.44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70,099,744.27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170,099,744.27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603,743,716.45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5,603,743,716.45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827,455.64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863,453.66
3 至 4 年	1,287,121.48
4 至 5 年	401,412.90
5 年以上	4,424,550.32
减：坏账准备	-6,120,996.80
合计	1,682,997.2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803,994.00	100.00	6,120,996.80	78.43	1,682,997.20	12,969,807.47	100.00	6,552,789.74	50.52	6,417,017.73
其中：										
其中：按账龄组合	7,803,994.00	100.00	6,120,996.80	78.43	1,682,997.20	12,969,807.47	100.00	6,552,789.74	50.52	6,417,017.73
按其他无风险组合										
合计	7,803,994.00	/	6,120,996.80	/	1,682,997.20	12,969,807.47	/	6,552,789.74	/	6,417,017.7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其中: 按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827,455.64	82,745.57	10.00
1-2 年			
2-3 年	863,453.66	431,726.83	50.00
3-4 年	1,287,121.48	900,985.05	70.00
4-5 年	401,412.90	280,989.03	70.00
5 年以上	4,424,550.32	4,424,550.32	100.00
合计	7,803,994.00	6,120,996.8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6,552,789.74	-414,603.14		17,189.80		6,120,996.80
合计	6,552,789.74	-414,603.14		17,189.80		6,120,996.8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7,189.8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方山杨吉平	往来款	17,189.80	当事人死亡, 无法收回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合计	/	17,189.8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竹叶青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1,206,905.22	15.47	1,098,609.22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葡萄酒销售分公司	997,850.74	12.79	997,850.74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公司北京东奇公司	752,204.21	9.64	752,204.21
太原楷棣之花贸易公司	456,438.00	5.85	456,438.00
山西焦炭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34,772.00	5.57	217,386.00
合计	3,848,170.17	49.31	3,522,488.17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280,178,031.48	2,784,575,398.97
合计	4,280,178,031.48	2,784,575,398.9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认为，银行承兑汇票的应收款项融资，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坏账准备情况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10,603,730.79	94.79	136,212,525.21	99.15
1 至 2 年	5,988,447.16	5.13	1,142,674.65	0.83
2 至 3 年	97,286.41	0.08		
3 年以上	2,928.08		26,928.08	0.02
合计	116,692,392.44	100.00	137,382,127.94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国网山西电力公司吕梁供电公司	1,971,460.57	1-2 年	未及时结算
太原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532,029.88	1-2 年	未及时结算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汾阳市分公司	318,500.00	1-2 年	未及时结算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吕梁销售分公司	211,610.00	1-2 年	未及时结算
壶关县珏朝陶瓷厂	179,902.50	1-2 年	未及时结算
合计	3,213,502.95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山西三通天然气有限公司汾阳分公司	27,653,785.60	23.70	2020 年	未到结算期
国网山西电力公司吕梁供电公司	12,008,010.66	10.29	2020、2019 年	未到结算期
无锡顺盟科技有限公司	4,000,470.00	3.43	2020 年	未到结算期
汾阳市银众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984,854.20	1.70	2020 年	未到结算期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山西吕梁石油分公司	1,949,264.54	1.67	2020 年	未到结算期
合计	47,596,385.00	40.7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0,781,985.58	34,741,548.71
合计	140,781,985.58	34,741,548.71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147,259,169.60
1至2年	2,199,095.86
2至3年	5,472,676.37
3至4年	10,071,211.52
4至5年	78,627.39
5年以上	6,094,805.41
减：坏账准备	-30,393,600.57

合计	140,781,985.58
----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60,151,755.76	60,676,330.39
押金	1,210,802.00	901,350.00
备用金	532,268.22	677,165.58
出口退税	9,280,760.17	6,415,593.10
合计	171,175,586.15	68,670,439.0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2,119,398.44	31,809,491.92		33,928,890.36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659,728.76	659,728.76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2,338,171.28	2,861,562.64		15,199,733.92
本期转回		18,735,023.71		18,735,023.71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3,797,840.96	16,595,759.61		30,393,600.57

1.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71,175,586.15	100.00	30,393,600.57	17.76	140,781,985.58
其中：按账龄组合	161,894,825.98	94.58	30,393,600.57	18.77	131,501,225.41
按其他无风险组合	9,280,760.17	5.42			9,280,760.17
合计	171,175,586.15	100.00	30,393,600.57		140,781,985.58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68,670,439.07	100.00	33,928,890.36	49.41	34,741,548.71
其中：按账龄组合	62,254,845.97	90.66	33,928,890.36	54.50	28,325,955.61
按其他无风险组合	6,415,593.10	9.34			6,415,593.10
合计	68,670,439.07	100.00	33,928,890.36		34,741,548.71

2.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3.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37,978,409.43	13,797,840.96	10.00
1—2 年	2,199,095.86	659,728.76	30.00
2—3 年	5,472,676.37	2,736,338.19	50.00
3—4 年	10,071,211.52	7,049,848.07	70.00
4—5 年	78,627.39	55,039.18	70.00
5 年以上	6,094,805.41	6,094,805.41	100.00
合计	161,894,825.98	30,393,600.57	

(2) 按其他风险组合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出库退税	9,280,760.17		

本公司认为该组合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A 公司	往来款	121,240,681.65	1 年以内	70.83	12,124,068.17
汾阳市利前陶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0,018,534.07	3-4 年	5.85	7,012,973.85
沁县晋汾高粱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00	1 年以内	5.84	1,000,000.00
应退消费税	出口退税	5,746,882.56	1 年以内	3.36	
应退增值税	出口退税	3,533,877.61	1 年以内	2.06	
合计	/	150,539,975.89		87.94	20,137,042.02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06,912,137.71	1,544,934.12	405,367,203.59	395,257,152.64	1,544,934.12	393,712,218.52
在产品	285,132,930.12		285,132,930.12	347,148,751.63		347,148,751.63
库存商品	2,573,696,383.67	1,839,748.80	2,571,856,634.87	2,808,433,191.50	1,839,748.80	2,806,593,442.70
自制半成品	3,091,193,466.52		3,091,193,466.52	2,261,809,467.69		2,261,809,467.69
合计	6,356,934,918.02	3,384,682.92	6,353,550,235.10	5,812,648,563.46	3,384,682.92	5,809,263,880.54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544,934.12					1,544,934.12
库存商品	1,839,748.80					1,839,748.80
合计	3,384,682.92					3,384,682.92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13、其他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117,287,401.43	130,110,764.26
短期保本理财	185,539,322.42	374,000,000.00
预缴所得税款	5,484,780.54	22,502,756.61
其他	45,017.14	2,967,196.25
合计	308,356,521.53	529,580,717.12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山西万易达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0		-572,130.16							39,427,869.84
小计		40,000,000.00		-572,130.16							39,427,869.84
合计		40,000,000.00		-572,130.16							39,427,869.84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宝鼎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8,744.78	28,744.78
深圳市杏花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49,792.28	549,792.28
北京杏花村汾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629,111.53	629,111.53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四川有限责任公司		0.00
福建象屿汾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5,700,000.00	5,700,000.00
山西竹叶青保健酒贸易有限公司	301,000.00	301,000.00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771,626.08	5,596,728.32
合计	12,980,274.67	12,805,376.91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北京杏花村汾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管理层持有目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四川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管理层持有目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福建象屿汾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管理层持有目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山西竹叶青保健酒贸易有限公司					根据管理层持有目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上海宝鼎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0,063.90	160,734.86			根据管理层持有目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深圳市杏花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60,000.00	2,674,539.98			根据管理层持有目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7,448.88	5,718,250.92			根据管理层持有目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合计	457,512.78	8,553,525.7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387,845.68	14,387,845.68
2. 本期增加金额	3,035,802.38	3,035,802.38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035,802.38	3,035,802.38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7,423,648.06	17,423,648.0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28,114.90	928,114.90
2. 本期增加金额	465,207.02	465,207.02
(1) 计提或摊销	465,207.02	465,207.0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393,321.92	1,393,321.9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030,326.14	16,030,326.14
2. 期初账面价值	13,459,730.78	13,459,730.7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建筑物	16,030,326.14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760,640,111.89	1,640,553,020.50
固定资产清理	1,803,537.15	1,782,340.68
合计	1,762,443,649.04	1,642,335,361.18

注：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专用设备	通用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87,322,093.77	104,838,816.29	322,360,509.68	484,736,974.33	44,560,393.68	2,943,818,787.75
2. 本期增加金额	11,091,670.93	21,002,916.01	184,331,500.42	38,895,459.50	6,124,654.51	261,446,201.37
(1) 购置	10,476,245.26	21,002,916.01	21,058,700.51	22,631,493.61	5,482,416.42	80,651,771.81
(2) 在建工程转入	615,425.67		163,272,799.91	16,263,965.89	642,238.09	180,794,429.56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456,374.15	3,099,455.88	887,348.61	13,828,550.21	11,000.00	19,282,728.85
(1) 处置或报废	1,456,374.15	3,099,455.88	887,348.61	13,828,550.21	11,000.00	19,282,728.85
4. 期末余额	1,996,957,390.55	122,742,276.42	505,804,661.49	509,803,883.62	50,674,048.19	3,185,982,260.2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27,827,146.33	76,304,789.61	157,974,383.49	227,122,039.57	14,037,408.25	1,303,265,767.25
2. 本期增加金额	58,857,706.45	7,648,941.98	25,311,205.28	42,897,902.96	4,412,613.35	139,128,370.02
(1) 计提	58,857,706.45	7,648,941.98	25,311,205.28	42,897,902.96	4,412,613.35	139,128,370.02
3. 本期减少金额	445,640.98	3,008,055.35	550,629.69	13,036,992.87	10,670.00	17,051,988.89
(1) 处置或报废	445,640.98	3,008,055.35	550,629.69	13,036,992.87	10,670.00	17,051,988.89
4. 期末余额	886,239,211.80	80,945,676.24	182,734,959.08	256,982,949.66	18,439,351.60	1,425,342,148.3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10,718,178.75	41,796,600.18	323,069,702.41	252,820,933.96	32,234,696.59	1,760,640,111.89
2. 期初账面价值	1,159,494,947.44	28,534,026.68	164,386,126.19	257,614,934.76	30,522,985.43	1,640,553,020.5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926,512,988.63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运输设备	26,712.85	26,712.85
专用设备	65,160.83	65,160.83
通用设备	1,711,663.47	1,690,467.00
合计	1,803,537.15	1,782,340.68

22、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27,105,766.16	510,641,550.02
工程物资		
合计	527,105,766.16	510,641,550.02

注：上表中的在建工程是指扣除工程物资后的在建工程。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保健酒扩建项目	386,721,525.02		386,721,525.02	358,894,581.16		358,894,581.16
机械化酿酒项目				125,960,741.90		125,960,741.90
销售综合活动中心	100,568,548.93		100,568,548.93	13,188,934.89		13,188,934.89
储酒罐区及室外工艺管线	6,062,896.59		6,062,896.59	6,062,896.59		6,062,896.59
其他项目	33,752,795.62		33,752,795.62	6,534,395.48		6,534,395.48
合计	527,105,766.16		527,105,766.16	510,641,550.02		510,641,550.0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	本期	期末
------	----	--------	---------	----	----

	余额		产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余额
保健酒扩建项目	358,894,581.16	44,733,147.84	16,906,203.98		386,721,525.02
机械化酿酒项目	125,960,741.90	37,090,327.89	163,051,069.79		0.00
销售综合活动中心	13,188,934.89	87,379,614.04			100,568,548.93
储酒罐区及室外工艺管线	6,062,896.59				6,062,896.59
其他项目	6,534,395.48	28,055,555.93	837,155.79		33,752,795.62
合计	510,641,550.02	197,258,645.70	180,794,429.56		527,105,766.16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广告权	软件	商标权	合计
----	-------	-----	----	-----	----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34,265,720.82	18,000,000.00	24,840,657.96	10,200,000.00	387,306,378.78
2. 本期增加金额	33,116,169.75		3,241,095.76		36,357,265.51
(1) 购置	33,116,169.75		3,241,095.76		36,357,265.5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67,381,890.57	18,000,000.00	28,081,753.72	10,200,000.00	423,663,644.2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2,043,775.24	6,750,000.00	14,821,541.09	10,200,000.00	73,815,316.33
2. 本期增加金额	7,245,149.67	600,000.00	3,050,716.62		10,895,866.29
(1) 计提	7,245,149.67	600,000.00	3,050,716.62		10,895,866.2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9,288,924.91	7,350,000.00	17,872,257.71	10,200,000.00	84,711,182.62
三、减值准备					
1. 期					

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18,092,965.66	10,650,000.00	10,209,496.01		338,952,461.67
2. 期初账面价值	292,221,945.58	11,250,000.00	10,019,116.87		313,491,062.4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保健酒园区土地租赁费	5,679,571.74		140,815.80		5,538,755.94
沁县段柳乡土地租赁费	867,305.19		29,846.52		837,458.67
汾酒银号项目装修费	2,028,134.06		1,106,254.92		921,879.14
合计	8,575,010.99		1,276,917.24		7,298,093.75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6,328,653.16	9,082,163.29	41,507,145.27	10,376,786.3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240,507,837.76	560,126,959.44	2,049,432,835.36	512,358,208.84
可抵扣亏损	4,365,142.96	1,091,285.74	4,365,142.96	1,091,285.74
应付工资	280,198,310.00	70,049,577.50	202,492,817.64	50,623,204.41
其他薪酬	312,999,902.32	78,249,975.58	249,477,650.84	62,369,412.71
资本性支出	7,994,785.57	1,998,696.39	8,550,500.28	2,137,625.07
固定资产年限	24,705,578.96	6,176,394.74	24,823,590.96	6,205,897.74
以后年度费用	23,188,212.60	5,797,053.15	31,463,353.64	7,865,838.41
已纳税的预收款项	1,575,901,020.36	393,975,255.09	725,189,889.12	181,297,472.28
公允价值变动	1,146,199.80	286,549.95	1,146,199.80	286,549.95
合计	4,507,335,643.49	1,126,833,910.87	3,338,449,125.87	834,612,281.4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771,626.12	1,192,906.53	4,596,728.36	1,149,182.09
固定资产一次性计入成本	117,513,093.00	29,378,273.25	56,764,760.40	14,191,190.10
合计	122,284,719.12	30,571,179.78	61,361,488.76	15,340,372.1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7,233,443.92	
2021	1,797,365.97	1,918,442.65	
2022	423,907.47	1,190,391.11	
2023	2,139,133.30	2,334,552.64	
2024	739,549.67	7,961,120.06	
2025	21,894,328.07		
合计	26,994,284.48	20,637,950.3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公司博物馆收藏品	1,758,623.91		1,758,623.91	1,758,623.91		1,758,623.91
预付工程设备款	137,747,730.94		137,747,730.94	110,790,791.96		110,790,791.96
合计	139,506,354.85		139,506,354.85	112,549,415.87		112,549,415.87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24,573,040.16
银行承兑汇票	856,514,344.30	729,193,449.62
合计	856,514,344.30	753,766,489.7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1,271,061,703.20	1,338,474,254.36
应付工程设备款	183,865,955.53	198,023,301.39
应付资产股权收购款		336,297,871.00
合计	1,454,927,658.73	1,872,795,426.75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山西杏花村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332,310,699.46	尚未支付
运城市凯达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19,566,437.73	尚未支付
北京欣欣陆岩印刷技术研究中心	11,595,074.35	尚未支付
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电商物流业务分公司	4,173,731.34	尚未支付
山西杏花村义泉涌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白玉酒厂	3,817,299.88	尚未支付

山西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3,486,509.61	尚未支付
山西华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375,799.48	尚未支付
合计	378,325,551.8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2,210,415,764.03
1-2年		621,465,655.37
2-3年		2,015,141.55
3年以上		6,257,679.39
合计		2,840,154,240.3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106,945,277.56	2,513,410,832.16
合计	3,106,945,277.56	2,513,410,832.16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22,664,855.22	2,299,997,948.94	2,059,033,704.38	863,629,099.7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2,683,313.19	270,373,129.86	285,660,026.66	197,396,416.39

三、辞退福利	7,024,266.95	11,517,652.93	10,764,488.34	7,777,431.54
合计	842,372,435.36	2,581,888,731.73	2,355,458,219.38	1,068,802,947.7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97,831,920.22	1,905,287,610.65	1,668,064,308.02	835,055,222.85
二、职工福利费		121,699,457.40	121,699,457.40	
三、社会保险费	985,023.84	67,126,166.04	67,357,971.03	753,218.85
其中：医疗保险费	956,005.84	56,358,849.13	56,584,607.87	730,247.10
工伤保险费	8,975.25	10,385,096.69	10,388,458.94	5,613.00
生育保险费	20,042.75	382,220.22	384,904.22	17,358.75
四、住房公积金	3,684,934.63	105,229,045.32	100,507,625.00	8,406,354.95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183,928.61	39,460,149.45	38,229,774.93	19,414,303.1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其他短期薪酬	1,979,047.92	61,195,520.08	63,174,568.00	
合计	622,664,855.22	2,299,997,948.94	2,059,033,704.38	863,629,099.7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92,651,225.81	131,833,792.16	129,059,929.68	195,425,088.29
2、失业保险费	555,415.43	5,334,050.18	4,079,978.62	1,809,486.99
3、企业年金缴费	19,476,671.95	133,205,287.52	152,520,118.36	161,841.11
合计	212,683,313.19	270,373,129.86	285,660,026.66	197,396,416.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7,856,803.89	256,628,609.90
消费税	980,369,468.52	595,557,495.22
企业所得税	615,013,155.02	261,119,881.69
个人所得税	11,551,529.04	4,804,554.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450,266.28	47,059,316.61
教育费附加	13,723,554.73	28,533,612.06
地方教育费附加	8,446,277.34	16,954,048.82

房产税	9,575,818.73	12,247,042.98
土地使用税	6,851,550.27	3,678,394.67
河道管理费	138,440.60	138,440.60
水资源税	7,124,427.89	6,637,924.00
印花税	2,436,720.55	2,917,947.91
价格调控基金	112,344.54	112,344.54
环境保护税	85,845.17	44,013.71
残疾人保障金		2,311,625.63
合计	1,795,736,202.57	1,238,745,252.75

41、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436,988.96	6,857,466.46
其他应付款	940,068,652.91	1,217,706,868.86
合计	942,505,641.87	1,224,564,335.32

注：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436,988.96	6,857,466.46
合计	2,436,988.96	6,857,466.46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个人部分薪酬	38,045,487.31	11,295,447.90
往来款	472,223,914.27	806,285,707.93
押金及保证金	329,660,851.33	294,875,313.03
股权激励回购义务款	100,138,400.00	105,250,400.00
合计	940,068,652.91	1,217,706,868.8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山西杏花村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64,382,193.27	尚未支付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969,507.27	尚未支付
山西瑞鼎发贸易有限公司	1,580,000.00	尚未支付
银基贸易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1,500,000.00	尚未支付
山西新晋商酒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0	尚未支付
合计	187,631,700.5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403,902,886.08	326,743,408.18
合计	403,902,886.08	326,743,408.1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050,000.00	16,040,000.00		28,090,000.00	详见表 1
合计	12,050,000.00	16,040,000.00		28,090,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山西省财政厅技术改造资金	7,050,000.00						7,050,000.00
中央产业技术研发资金补助	5,000,000.00						5,000,000.00
新动能专项基金		16,040,000.00					16,040,000.00
合计	12,050,000.00	16,040,000.00					28,09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71,528,266.00						871,528,266.00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13,209,153.67		213,209,153.67	
其他资本公积	123,950,423.91	80,130,600.00		204,081,023.91
合计	337,159,577.58	80,130,600.00	213,209,153.67	204,081,023.9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公司本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13,209,153.67 元；

(2) 因实施股权激励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80,130,600.00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实行股权激励回购义务	105,250,400.00		5,112,000.00	100,138,400.00
合计	105,250,400.00		5,112,000.00	100,138,40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减少库存股 5,112,000.00 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47,546.23	131,173.32				131,173.32	3,578,719.55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447,546.23	131,173.32				131,173.32	3,578,719.55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59,649.87						-859,649.87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859,649.87						-859,649.87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587,896.36	131,173.32				131,173.32	2,719,069.68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0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70,058,407.16	21,791,015.04	1,445,596.04	90,403,826.16
合计	70,058,407.16	21,791,015.04	1,445,596.04	90,403,826.1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专项储备情况说明：

本公司专项储备系根据财政部、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号）的规定计提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减少系支付安全生产设备的检测费和维修费等。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71,792,757.35		51,999,346.33	419,793,411.02
合计	471,792,757.35		51,999,346.33	419,793,411.0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本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减少盈余公积 51,999,346.33 元。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004,259,883.90	4,533,218,985.6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10,545,549.20	145,208,214.3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993,714,334.70	4,678,427,199.9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79,233,696.58	1,968,933,334.2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784,375,439.40	653,646,199.5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8,288,572,591.88	5,993,714,334.70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的企业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10,545,549.20 元（详见本附注八、

（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10,545,549.2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848,044,783.54	3,726,950,983.23	11,732,420,643.46	2,897,481,432.15
其他业务	141,760,067.26	168,561,007.59	160,163,748.83	270,217,157.61
合计	13,989,804,850.80	3,895,511,990.82	11,892,584,392.29	3,167,698,589.76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2,081,397,472.75	1,956,621,105.2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2,567,216.51	159,481,305.14
教育费附加	106,375,704.57	97,292,102.21
房产税	18,458,879.49	19,584,883.97
土地使用税	13,621,425.88	15,936,671.67
车船使用税	168,720.31	113,098.04
印花税	14,106,124.64	13,876,556.20
地方教育费及附加	64,556,919.93	60,341,104.01
水资源税	17,481,671.89	14,266,112.00
环境保护税	301,505.87	280,705.9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4,271,031.56	11,542,790.08
合计	2,503,306,673.40	2,349,336,434.55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19,402,189.44	381,870,353.86

低值易耗品摊销	1,003,872.03	2,088,142.70
差旅费	55,240,042.12	57,668,830.25
综合服务费	79,893,422.21	69,443,264.07
会议费	25,985,519.69	19,948,486.65
租赁费	26,661,437.03	31,424,112.68
劳务费	190,872,717.34	155,353,256.45
业务招待费	6,421,747.18	7,251,476.35
销售奖励费	5,490.00	93,965.00
折旧费	381,763.95	353,407.39
办公费	4,409,905.53	4,876,148.16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1,275,400,711.20	1,605,638,792.57
展览费	12,901,738.68	9,668,368.76
售后服务费	1,415,827.64	930,773.92
运输费		131,282,886.61
装卸费	396,882.38	1,247,750.90
仓储费	64,657,371.85	54,883,723.19
其他	11,111,161.50	10,211,161.67
合计	2,276,161,799.77	2,544,234,901.18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58,635,163.56	510,314,534.86
折旧费	46,327,351.47	44,688,522.15
修理费	174,989,761.43	138,275,037.54
无形资产摊销	9,208,135.26	8,558,331.20
低值易耗品摊销	1,005,232.38	1,323,847.00
业务招待费	9,152,235.32	10,448,722.84
差旅费	22,033,582.10	22,770,443.75
水电费	1,203,178.15	774,730.84
安全生产费	21,797,474.14	18,817,821.06
租赁费	7,943,829.42	7,046,164.60
咨询费	4,734,650.01	5,056,967.85
会议费	2,495,565.71	4,909,750.61
中介机构费用	6,394,701.91	4,627,443.41
办公费	16,003,355.63	14,400,575.06
物料消耗	206,990.47	386,750.42
取暖制冷费	20,160.00	349,251.16
打假费	6,518,289.70	5,713,005.82
消防警卫费	2,083,023.81	1,028,952.50
资产保险费	6,117,214.40	6,354,298.69
盘盈盘亏	24,110,680.48	18,220,933.13
仓储费	8,545,091.77	8,278,587.79
其他	59,555,327.38	59,039,163.72
合计	1,089,080,994.50	891,383,836.00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	8,779,844.54	14,409,008.92
材料费	785,157.34	3,441,814.78
折旧及摊销	1,063,478.06	693,724.47
服务费	894,866.15	2,520,615.19
其他	5,143,103.37	1,196,471.17
合计	16,666,449.46	22,261,634.53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987,929.96	
减：利息收入	-80,437,334.39	-105,311,609.05
汇兑损益	964,174.89	-292,428.36
银行手续费	4,461,018.34	2,730,061.07
合计	-68,024,211.20	-102,873,976.34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655,515.81	616,652.33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948,725.95	
合计	2,604,241.76	616,652.33

其他说明：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409,719.01	272,788.00	与收益相关
中央产业技术研发资金补助及省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和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		333,333.33	与收益相关
社保补贴	708,796.80	10,531.00	与收益相关
发展专项资金	437,000.00		与收益相关
“四上”企业扶持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655,515.81	616,652.33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72,130.1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457,512.78	224,719.45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48,661,236.87	-98,023,091.07
合计	-48,775,854.25	-97,798,371.62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3,949,892.93	4,987,061.76
合计	3,949,892.93	4,987,061.76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0.77	989,947.39
合计	10.77	989,947.39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3,000.00		3,000.00
盘盈利得	2,627,077.54		2,627,077.54
违约赔偿收入	1,382,010.85	2,590,571.95	1,382,010.85

其他	1,504,427.96	576,915.59	1,504,427.96
合计	5,516,516.35	3,167,487.54	5,516,516.3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疫情补助	3,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008,498.71	194,161.47	1,008,498.71
对外捐赠	280,817.70		280,817.70
违约赔偿损失	1,511,547.58	1,029,792.60	1,511,547.58
其他	978,801.22	301,838.96	978,801.22
合计	3,779,665.21	1,525,793.03	3,779,665.21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97,740,483.16	1,046,343,382.9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76,985,989.79	-231,435,333.30
合计	1,120,754,493.37	814,908,049.6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236,616,296.4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59,154,074.1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668,555.1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395,919.0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14,378.2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0,900,388.0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62,064.2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424,981.25
所得税费用	1,120,754,493.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5,184,669.59	9,022,796.32
政府补助	18,652,612.86	204,313.50
营业外收入赔偿及罚款	2,122,919.52	828,944.31
往来款	34,488,754.57	54,190,714.73
保证金和押金	58,479,384.14	21,474,842.88
其他	879,145.28	602,908.99
合计	139,807,485.96	86,324,520.7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20,653,518.64	20,112,348.22
保险费	11,558,366.24	6,721,248.75
保证金	21,200,943.46	23,495,509.55
差旅费	78,817,041.65	79,512,721.35
车辆费	2,236,745.73	2,132,652.52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299,283,153.86	351,967,395.84
会议费	17,101,311.27	23,360,966.01
手续费	4,405,884.99	2,730,061.07
往来款	46,050,241.94	72,658,375.46
研发费用	6,823,126.86	7,148,901.14
业务招待费	12,016,908.88	13,816,706.12
咨询费	3,039,108.12	2,737,083.64
租赁费	89,588,333.40	73,369,213.58
打假费	6,518,289.70	6,092,558.34
其他	48,983,486.02	86,213,355.41
合计	668,276,460.76	772,069,097.00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子公司现金净额		8,067,069.27
合计		8,067,069.27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项目往来款		3,536,344.55
合计		3,536,344.55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同一控制下合并及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336,606,371.00	325,337,737.40
偿还汾酒集团借款	234,119,752.87	61,123,500.00
偿还中汾公司往来款	8,823,500.00	726,500.00
合计	579,549,623.87	387,187,737.40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115,861,803.03	2,116,071,907.31
加：资产减值准备	-3,949,892.93	-4,987,061.76
信用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9,593,577.04	136,332,486.54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10,895,866.29	8,588,841.5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76,917.24	1,276,917.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77	-795,785.9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	1,008,498.71	

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9,047,295.45	-96,581,241.0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4,617.38	-224,719.4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2,221,629.40	-242,027,515.9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187,083.15	10,597,264.7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3,350,274.62	-1,944,887,271.5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58,533,635.93	450,860,843.1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92,854,180.06	2,479,743,570.59
其他	80,130,600.00	60,097,95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9,820,403.80	2,974,066,185.3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367,202,521.45	3,467,789,537.9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467,789,537.97	1,374,486,160.3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587,016.52	2,093,303,377.5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367,202,521.45	3,467,789,537.97
其中: 库存现金	86,711.93	377,031.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366,684,089.50	3,450,069,537.2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31,720.02	17,342,969.6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67,202,521.45	3,467,789,537.9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导致合并范围的变更，影响期初资本公积增加 205,190,600.68 元，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增加-10,545,549.20 元，影响期初少数股东权益增加 73,703,859.86 元。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39,511,521.29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结构性存款及未到期应收利息
应收款项融资	1,170,099,744.27	质押票据
其他流动资产	30,000,000.00	银行理财及未到期应收利息
合计	2,439,611,265.56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35,318,992.76
其中：美元	5,104,297.05	6.5249	33,305,027.82
欧元	18,325.17	8.0250	147,059.49
新加坡元	-	-	1,547,079.35
港币	380,003.44	0.8416	319,826.10
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10,727,716.60
其中：美元	1,464,293.62	6.5249	9,554,369.44
港币	1,394,120.00	0.8416	1,173,347.16
其他应付款			944,993.44
其中：美元	95,813.00	6.5249	625,170.24
港币	380,000.00	0.8416	319,823.20
应收账款	-	-	99,341.60
其中：美元	15,225.00	6.5249	99,341.6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16,040,000.00	详见附注六注释 51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655,515.81	详见附注六注释 67	1,655,515.81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3,000.00	详见附注六注释 74	3,000.00
合计	17,698,515.81		1,658,515.81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合并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酒业发展区股份有限公司	51.00%	2020-12-31	628,219,656.48	67,347,790.83	849,920,422.63	68,196,170.65

其他说明:

交易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及合并日确定依据说明:

合并前后均受本公司母公司控制，公司已支付对价并取得控制权。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发展区股份公司
--现金	308,500.00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264,900,000.00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展区股份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688,629,625.58	946,378,588.99
货币资金	72,699,955.27	5,827,226.70
应收款项	61,211,409.90	237,204,611.34
存货	399,869,740.95	558,497,435.67
其他流动资产	2,944,678.27	7,415,347.25
长期股权投资	130,413,455.54	114,323,362.44
固定资产	18,876,842.61	21,940,868.52
在建工程	312,726.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00,816.70	1,169,737.07
负债：	231,254,867.12	556,351,621.36
借款		
应付款项	223,315,268.57	539,602,485.48
应付职工薪酬	7,939,598.55	16,749,135.88
净资产	457,374,758.46	390,026,967.63
减：少数股东权益	1,078,867.49	1,201,108.83
取得的净资产	456,295,890.97	388,825,858.80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汾酒销售公司	汾阳市杏花村	汾阳市杏花村	商业	100.00		设立
创意定制	山西太原市	山西太原市	商业	51.00		设立
上海销售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商业	55.00		设立
上海酒企	上海市	上海市	商业	40.00		设立
商贸公司	汾阳市杏花村	汾阳市杏花村	商业	100.00		设立
竹叶青公司	山西太原市	山西太原市	商业	100.00		设立
北京竹叶青	北京市	北京市	商业	100.00		设立
系列酒公司	汾阳市杏花村	汾阳市杏花村	商业	100.00		设立
宝泉涌公司	汾阳市杏花村	汾阳市杏花村	工业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原粮公司	汾阳市杏花村	汾阳市杏花村	农业	95.55		设立
包装公司	汾阳市杏花村	汾阳市杏花村	工业	100.00		设立
沁汾农牧	山西长治市	山西长治市	农业	100.00		设立
科技开发	汾阳市杏花村	汾阳市杏花村	工业	100.00		设立
质检中心	汾阳市杏花村	汾阳市杏花村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国贸公司	山西太原市	山西太原市	商业	100.00		设立
长风国茂	山西太原市	山西太原市	商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龙城国茂	山西太原市	山西太原市	商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大同长风	山西大同市	山西大同市	商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朔州国茂	山西朔州市	山西朔州市	商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华夏	北京市	北京市	商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大连公司	辽宁大连市	辽宁大连市	商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杏花村酒销售公司	山西太原市	山西太原市	商业	51.00	49.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酒家连锁	山西太原市	山西太原市	商业	100.00		设立
金安商贸	汾阳市杏花村	汾阳市杏花村	商业	8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吕梁汾玉公司	吕梁文水县	吕梁文水县	商业	31.00	67.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涌泉商贸	汾阳市杏花村	汾阳市杏花村	商业	7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汾青公司	吕梁孝义市	吕梁孝义市	工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孝义金杏林	吕梁孝义市	吕梁孝义市	商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发展区股份公司	汾阳市杏花村	汾阳市杏花村	工业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发展区人力	山西省	山西综改示范区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根据创意定制 2015 年 2 月 27 日章程，汾酒销售公司拥有创意定制股东会表决权比例为 70.00%，分红比例 70.60%；另一股东山西新晋商酒庄集团有限公司拥有创意定制股东会表决权比例为 30.00%，分红比例 29.40%。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公司子公司汾酒销售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4 日与持有上海酒企 11.00% 股权小股东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协议约定就有关公司重大经营、管理决策等事项保持统一行动，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重大事项向股东会行使提案权和股东大会上行使表决权时采取相同的意思表示，保持充分一致。基于此协议约定，汾酒销售公司持有的表决权足以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上海酒企的相关活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发展区股份公司	49.00	32,938,074.42		224,663,854.0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发展区股份公司	536,725,784.39	151,903,841.19	688,629,625.58	231,254,867.12		231,254,867.12	808,944,620.96	137,433,968.03	946,378,588.99	556,351,621.36		556,351,621.3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发展区股份公司	628,219,656.48	67,347,790.83	67,347,790.83	310,250,593.94	849,920,422.63	68,196,170.65	68,196,170.65	-102,484,898.71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山西万易达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汾阳市杏花村	汾阳市杏花村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40.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山西万易达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万易达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4,938,793.99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73,750,880.62	
资产合计	98,689,674.61	
流动负债	120,000.00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20,000.0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98,569,674.6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9,427,869.84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1,430,325.3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430,325.3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	--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山西万易达包装科技有限 公司	山西万易达包装科技有限 公司
流动资产	24,938,793.99	
非流动资产	73,750,880.62	
资产合计	98,689,674.61	
流动负债	120,000.00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20,000.0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98,569,674.6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9,427,869.84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430,325.3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430,325.3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其他流动资产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对于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公司接收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承兑票据，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为经销商，经销商需要在提货前先支付货款，因此本公司与销货相关的应收款项风险极小。

本公司投资的银行理财产品，交易对方的信用评级须高于或与本公司相同。鉴于交易对方的信用评级良好，本公司管理层并不预期交易对方会无法履行义务。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

面金额。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对外提供任何形式财务担保。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账龄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	7,803,994.00	6,120,996.80
应收款项融资	4,280,178,031.48	
其他应收款	171,175,586.15	30,393,600.57
合计	4,459,157,611.63	36,514,597.37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56,514,344.30						856,514,344.30
应付账款	1,454,927,658.73						1,454,927,658.73
其他应付款	940,068,652.91						940,068,652.91
合计	3,251,510,655.94						3,251,510,655.94

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53,766,489.78						753,766,489.78
应付账款	1,872,795,426.75						1,872,795,426.75
其他应付款	1,217,706,868.86						1,217,706,868.86
合计	3,844,268,785.39						3,844,268,785.39

（三）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子公司国贸公司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

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新加坡元项目	港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3,305,027.82	147,059.49	1,547,079.35	319,826.10	35,318,992.76
应收账款	99,341.60				99,341.60
小计	33,404,369.42	147,059.49	1,547,079.35	319,826.10	35,418,334.36
外币金融负债：					
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9,554,369.44			1,173,347.16	10,727,716.60
其他应付款	625,170.24			319,823.20	944,993.44
小计	10,179,539.68			1,493,170.36	11,672,710.04

(3) 敏感性分析：

除了国贸公司的部分销售以外币结算外，本公司持有的外币资产及负债占整体的资产及负债比例并不重大。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很小。

2. 利率风险：无

3.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是指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因股票指数水平和个别证券价值的变化而降低的风险。于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的上市权益工具投资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市场报价计量。

下表说明了，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对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的每5%的变动（以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为基础）的敏感性。就本敏感性分析而言，对于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该影响被视为对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的影响，而不考虑可能影响利润表的减值等因素。

	权益工具投资 账面价值	净损益增加 (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 净额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2020年	5,771,626.08		216,435.98	5,988,062.06
2019年	5,596,728.32		209,877.31	5,806,605.63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	--------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应收款项融资			4,280,178,031.48	4,280,178,031.48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71,626.08		7,208,648.59	12,980,274.67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771,626.08	-	4,287,386,680.07	4,293,158,306.15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				

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因公司获取部分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的信息有限，且其公允价值的估计金额分布范围较广，公司认为权益工具投资的成本代表了对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因此公司以权益工具投资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估计。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应付款项。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汾酒集团	山西省汾阳市杏花村	工业	90,000.00	56.56	57.24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工商登记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山西省汾阳市杏花村

注册资本：900,000,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李秋喜

经营范围：生产与销售白酒、酒精、果露酒、葡萄酒、啤酒。酒类生物技术的研究、开发与转让；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母公司对本公司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原因为汾酒集团全资子公司山西杏花村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 5,893,970 股，持股比例为 0.68%。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将持有的省属 22 户企业国有股权全部注入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的通知》（晋国资发〔2017〕35 号）要求，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已将所持有的本公司控股股东 100.00% 股权全部注入山西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山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运公司”），股权注入事项已于 2017 年 8 月 17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变更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九（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三）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华夏晋汾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汾酒集团控制
北京华夏清源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汾酒集团控制
北京杏花村汾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汾酒集团控制
山西宝泉益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汾酒集团控制
山西杏花村汾酒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汾酒集团控制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公司）北京东奇公司	同受汾酒集团控制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宝泉福利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汾酒集团控制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公司晋泉涌贸易公司	同受汾酒集团控制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晋泉涌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汾酒集团控制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旅游有限公司	同受汾酒集团控制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神泉涌神龙酒业有限公司	同受汾酒集团控制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神泉涌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汾酒集团控制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葡萄酒销售分公司	同受汾酒集团控制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竹叶青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汾酒集团控制
山西杏花村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汾酒集团控制
山西杏花村义泉涌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汾酒集团控制
上海东奇实业发展总公司	同受汾酒集团控制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运公司控制
山西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国运公司控制
山西三建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国运公司控制
山西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国运公司控制
山西五建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国运公司控制
山西六建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国运公司控制
山西八建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国运公司控制
山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国运公司控制
山西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国运公司控制
山西省文化旅游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国运公司控制
山西大数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国运公司控制
山西国控环球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国运公司控制
山西国投职业篮球俱乐部有限公司	同受国运公司控制
山西国际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国运公司控制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国运公司控制
山西焦煤集团中源物贸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运公司控制
山西焦炭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国运公司控制
晋能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国运公司控制
山西晋城无烟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运公司控制
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运公司控制
山西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国运公司控制
山西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国运公司控制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国运公司控制
中条山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国运公司控制
山西省陶瓷科学研究所	同受国运公司控制
山西西山金城建筑有限公司	同受国运公司控制

山西杏花村国贸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运公司控制
太原理工天成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国运公司控制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运公司控制
山西省文水县旺家燃气有限公司	同受国运公司控制
山西机械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国运公司控制
山西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国运公司控制
山西交通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国运公司控制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汾酒集团	办公费、用车费等	151,163.21	160,221.38
汾酒集团	住宿、餐费、会议费等	10,643,051.39	11,088,370.92
汾酒集团	职工教育经费	73,824.00	
山西杏花村汾酒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费		732,256.55
山西杏花村汾酒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酒		26,056,879.45
山西杏花村汾酒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费	3,133,949.22	2,368,159.16
山西杏花村汾酒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住宿、会议、招待费等		317,287.96
山西杏花村汾酒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运输费		11,978.00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旅游有限公司	宣传费、参观费等	706,848.00	3,592,227.00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旅游有限公司	职工教育经费	237,096.00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宝泉福利有限责任公司	包装材料	375,207.56	73,683,393.83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竹叶青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宣传费		816,438.33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竹叶青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住宿费、招待费等	91,611.74	47,081.00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竹叶青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费	885,283.00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神泉涌有限责任公司	用车费		32,382.33
北京杏花村汾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费	85,607.16	206,871.84
北京杏花村汾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酒	607,393.38	
山西杏花村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酒		304,643,250.91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晋泉涌有限责任公司	电费		22,189.57
山西杏花村汾酒大厦正源贸易有限公司	物业费	151,188.12	
山西国投职业篮球俱乐部有限公司	广告冠名费	12,500,000.04	6,132,075.49
山西省陶瓷科学研究所	材料款	196,584.77	156,106.20
山西西山金城建筑有限公司	工程款		16,076,240.15
太原理工天成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款		337,362.72
山西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2,484,822.72
山西三建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2,781,722.38	2,379,115.20
山西三建集团有限公司	维修费	458,715.60	
山西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940,563.58
山西五建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11,066,378.50	

山西六建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404,546.00	3,009,633.03
山西八建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40,467,584.93	
山西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45,610,873.14	4,613,311.09
山西省文水县旺家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7,585,192.60	
太原理工天成软件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款	960,519.52	
山西大数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ERP 优化系统	372,920.36	283,018.86
合计		139,547,260.62	460,191,237.2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汾酒集团	商品酒	1,990,882.73	2,330,838.60
汾酒集团	其他材料		17,456.85
汾酒集团	住宿费	86,706.60	24,295.28
汾酒集团	电费	25,537.45	
汾酒集团	车辆费	4,756.64	
山西杏花村义泉涌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客房收入	543.40	
山西杏花村义泉涌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酒	56,695.04	427,465.98
山西杏花村汾酒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酒	26,319.81	90,545,501.82
山西杏花村汾酒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品牌资源使用费	47,169.81	
北京杏花村汾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酒	12,092,198.03	8,757,751.15
山西宝泉益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酒		4,605,269.13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旅游有限公司	商品酒	84,955.74	3,096,614.65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竹叶青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酒	25,663.72	6,975,828.00
山西杏花村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酒	1,519,580.97	-1,064,335.76
山西杏花村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费		651,984.17
山西杏花村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客房收入	22,073.58	
山西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商品酒		19,539.82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酒		75,000.00
山西机械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商品酒	45,663.72	
山西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费	407,929.13	
山西三建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费	1,052.53	
山西焦煤集团中源物贸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酒	406,449.54	
山西交通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汽	530,973.45	438,007.32
合计		17,375,151.89	116,901,217.0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山西焦煤集团中源物贸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48,265.5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晋泉涌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55,316.38	1,639,921.73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竹叶青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2,298,508.17	1,094,222.65
山西杏花村汾酒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5,889,227.62	4,759,735.17
山西杏花村汾酒大厦正源贸易有限公司	房屋	270,000.00	
山西杏花村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11,401.28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汾酒集团	306,000,000.00	2020-1-2	2020-9-29	

关联方拆入资金说明：

发展区股份公司向汾酒集团借款，本期计提利息支出 5,931,394.15 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	-	-	-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汾酒集团	股权收购	265,208,500.00	493,136,100.00
山西杏花村义泉涌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业务收购		108,360,700.00
山西杏花村义泉涌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固定资产		2,110,261.46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宝泉福利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固定资产		12,986,873.30
汾酒集团	购买固定资产		34,234,883.59
汾酒集团	购买土地使用权	15,345,412.80	78,038,532.11
汾酒集团	出售资产		19,535,305.82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61.87	1,339.02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竹叶青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1,206,905.22	1,098,609.22	1,261,263.22	1,090,879.22
应收账款	汾酒集团			7,961.49	796.15
应收账款	山西焦炭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34,772.00	217,386.00	434,772.00	130,431.60
应收账款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公司）北京东奇公司	752,204.21	752,204.21	752,204.21	752,204.21
应收账款	山西杏花村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3,322,480.58	332,248.06
应收账款	上海东奇实业发展总公司	171.71	171.71	171.71	171.71
应收账款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酒都宾馆	18,000.00	1,800.00		
应收账款	山西六建集团有限公司			14,297.06	1,429.71
应收账款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葡萄酒销售分公司	997,850.74	997,850.74	997,850.74	997,850.74
应收款项融资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霍州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江苏恒盛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晋能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山东史泰丰肥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山西汾河焦煤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山西国际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山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5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山西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3,43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6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山西晋丰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55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13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山西潞安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山西潞安集团和顺一缘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1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山西能源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应收款项融资	山西三建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山西省焦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山西省文化旅游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山西耀光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409,862.00			
应收款项融资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11,635,077.60	
应收款项融资	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22,800.00			
应收款项融资	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阳泉煤业集团物资经销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中条山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预付款项	山西杏花村义泉涌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5,283,648.88	
预付款项	义泉涌白玉酒厂	3,542,427.41		3,542,427.41	
预付款项	山西杏花村义泉涌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白玉酒厂			270,482.52	
预付款项	山西大数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97,860.00			
预付款项	山西杏花村国际贸易公司	139.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山西杏花村国贸投资有限责			3,356,143.51	

产	任公司				
其他非流动资产	山西杏花村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57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山西三建集团有限公司	3,880,727.81		3,987,304.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山西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3,154,051.39		1,613,451.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山西八建集团有限公司	417,132.00		2,085,660.08	
其他应收款	山西宝泉益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18,749,166.48	18,735,023.71
其他应收款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竹叶青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2,115.85	211.59
其他应收款	山西杏花村义泉涌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1,414,947.66	141,494.77	2,215,023.62	221,502.36
其他应收款	山西杏花村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37,075.11	3,707.51		
其他应收款	北京杏花村汾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	600
其他应收款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酒类饮料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山西杏花村汾酒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24,573,040.16
应付账款	山西杏花村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333,041,308.53	349,580,991.44
应付账款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6,297,871.00
应付账款	山西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3,486,509.61	3,486,509.61
应付账款	山西六建集团有限公司	82,000.00	82,000.00
应付账款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宝泉福利有限责任公司	387,435.19	42,937,753.43
应付账款	山西国控环球工程有限公司	4,900.00	4,900.00
应付账款	太原理工天成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40
应付账款	山西大数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4,500.00
应付账款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晋泉涌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
应付账款	山西省陶瓷科学研究所	57,000.00	
应付账款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旅游有限公司	146,440.00	
应付账款	山西省文水县旺家燃气有限公司		222,500.00
应付账款	山西杏花村义泉涌酒业股份有	3,817,299.88	3,817,299.88

	限公司白玉酒厂		
应付账款	上海东奇实业发展总公司	304,538.00	304,538.00
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竹叶青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334,495.23	334,625.23
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山西宝泉益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158,172.33	158,172.33
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山西杏花村汾酒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山西杏花村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091,518.68	31,209,342.97
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北京杏花村汾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713,643.36	317,077.16
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山西杏花村义泉涌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吕梁分公司		3,706.80
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北京华夏清源贸易有限公司	316,164.00	316,164.00
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北京华夏晋汾贸易有限公司	0.94	0.94
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汾酒集团	121,048.77	120,920.77
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山西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6,656.71	6,656.71
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山西交通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
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山西三建集团有限公司	2,184.16	346.79
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山西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444.33
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山西宝泉益商贸有限责任公司(金安)	4,200.00	
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义泉涌吕梁分公司	4,706.00	4,706.00
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北京杏花村汾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269	269
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山西宝泉益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22,588.80	22,588.80
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山西杏花村汾酒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40,931.00	40,931.00
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竹叶青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33,602.80	33,602.80
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山西杏花村义泉涌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吕梁分公司		1,200.00
其他应付款	汾酒集团	36,270,546.05	394,988,952.32
其他应付款	北京杏花村汾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山西宝泉益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0	4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山西杏花村汾酒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307,430.55	196,976.15
其他应付款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竹叶青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	80,000.00
其他应付款	山西杏花村义泉涌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白玉酒厂	1,594,237.51	2,666,935.14
其他应付款	山西杏花村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64,382,193.27	175,382,193.27
其他应付款	北京华夏清源贸易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其他应付款	山西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66,000.00	65,500.00
其他应付款	山西三建集团有限公司	2,534,957.64	2,567,326.43

其他应付款	山西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其他应付款	山西五建集团有限公司	561,829.00	85,000.00
其他应付款	山西六建集团有限公司	6,000.50	53,000.50
其他应付款	山西八建集团有限公司	205,960.00	6,000.00
其他应付款	山西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	60,000.00
其他应付款	山西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112,684.78	112,684.78
其他应付款	山西大数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
其他应付款	山西省文水县旺家燃气有限公司	44,500.00	44,500.00
其他应付款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旅游有限公司		38,40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详见说明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其他说明

2019年3月2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股权激励权益授予日为2019年3月26日，授予价格为19.28元/股，授予对象为高级管理人员、关键岗位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等骨干人员共计395人，授予股份数量为568万股，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A股普通股股票。

根据激励计划其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之日起至所有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多不超过72个月。自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24个月内为限售期。限制性股票在完成登记之日起满24个月后分三期解除限售，每期解除限售的比例分别为40.00%、30.00%、30.00%，实际可解除限售数量应与相应考核年度绩效评价结果挂钩。

公司于2019年5月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并于2019年5月10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以及股权激励计划公布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公司根据在职激励对象对应的权益工具以及对未来年度公司业绩的预测进行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44,058,95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80,130,600.00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522,916,959.2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根据公司 2021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本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4 股派 2.00 元现金股利（含税）。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份总数 871,528,266 股计算，本次分配股本增加数量为 348,611,306 股（股本增加数系根据实际计算结果四舍五入所得，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实际增加数量为准），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74,305,653.20 元（注：若公司股份总数发生变化，则按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股份总数计算）。报告期内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此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523,467,335.78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2,768,267.62
坏账准备	-55,115,001.20
合计	471,120,602.2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6,235,603.40	100.00	55,115,001.20	10.47	471,120,602.20	956,871,927.01	100.00	98,178,633.56	10.26	858,693,293.45
其中：										
按账龄组合	526,235,603.40	100.00	55,115,001.20	10.47	471,120,602.20	956,871,927.01	100.00	98,178,633.56	10.26	858,693,293.45
合计	526,235,603.40	100.00	55,115,001.20		471,120,602.20	956,871,927.01	100.00	98,178,633.56	10.26	858,693,293.4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23,467,335.78	52,346,733.58	10.00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2,768,267.62	2,768,267.62	100.00
合计	526,235,603.40	55,115,001.2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98,178,633.56	-43,063,632.36				55,115,001.20
合计	98,178,633.56	-43,063,632.36				55,115,001.2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国贸公司	260,990,548.27	49.60	26,099,054.83
竹叶青公司	191,818,972.96	36.45	19,181,897.30
商贸公司	37,655,520.00	7.16	3,765,552.00
吕梁汾玉公司	32,354,747.05	6.15	3,235,474.71
上海销售公司	2,768,267.62	0.53	2,768,267.62
合计	525,588,055.90	99.89	55,050,246.46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9,740,354.67	31,281,186.03
合计	99,740,354.67	31,281,186.0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02,170,448.07
1 至 2 年	3,606,394.86
2 至 3 年	4,470,749.03
3 至 4 年	10,019,228.08
4 至 5 年	71,106.95
5 年以上	833,535.41
坏账准备	-21,431,107.73
合计	99,740,354.6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20,667,866.22	40,459,290.20
备用金	503,596.18	613,777.74
合计	121,171,462.40	41,073,067.94

1.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21,171,462.40	100.00	21,431,107.73	17.69	99,740,354.67
其中：按账龄组合	121,171,462.40	100.00	21,431,107.73	17.69	99,740,354.67
按其他无风险组合					
合计	121,171,462.40	100.00	21,431,107.73		99,740,354.67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41,073,067.94	100.00	9,791,881.91	23.84	31,281,186.03
其中：按账龄组合	41,073,067.94	100.00	9,791,881.91	23.84	31,281,186.03
按其他无风险组合					
合计	41,073,067.94	100.00	9,791,881.91		31,281,186.03

2.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3.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2,170,448.07	10,217,044.81	10.00
1—2 年	3,606,394.86	1,081,918.46	30.00
2—3 年	4,470,749.03	2,235,374.52	50.00
3—4 年	10,019,228.08	7,013,459.66	70.00
4—5 年	71,106.95	49,774.87	70.00
5 年以上	833,535.41	833,535.41	100.00
合计	121,171,462.40	21,431,107.73	

(2) 按其他无风险组合：无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	整个存续期预期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2,556,287.29	7,235,594.62		9,791,881.91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 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081,918.46	1,081,918.46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742,675.98	2,896,549.84		11,639,225.8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0,217,044.81	11,214,062.92		21,431,107.7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639,225.82 元。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发展区股份公司	往来款	65,505,076.61	1年以内	54.06	6,550,507.66
汾酒销售公司	往来款	31,218,751.91	1年以内	25.76	3,121,875.19
汾阳市利前陶瓷科技 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0,018,534.07	3-4年	8.27	7,012,973.85
竹叶青公司	往来款	1,816,692.86	1年以内 735,038.35, 1-2年 1,081,654.51	1.50	398,000.19
山西杏花村义泉涌酒	往来款	1,414,947.66	1年以内	1.17	141,494.77

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109,974,003.11		90.76	17,224,851.66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947,975,278.46		1,947,975,278.46	1,114,819,924.23		1,114,819,924.2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947,975,278.46		1,947,975,278.46	1,114,819,924.23		1,114,819,924.23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汾酒销售公司	364,038,400.00	20,000,000.00		384,038,400.00		
竹叶青公司	65,949,500.00	600,000,000.00		665,949,500.00		
包装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原粮公司	52,550,000.00			52,550,000.00		
沁汾农牧	20,000,000.00			20,000,000.00		
科技开发	20,000,000.00			20,000,000.00		
商贸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质检中心	2,408,004.00			2,408,004.00		
系列酒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国贸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杏花村酒销售公司	121,130,399.32			121,130,399.32		
金安商贸	29,965,677.09	281,589.97		30,247,267.06		
酒家连锁	20,000,000.00			20,000,000.00		
汾青公司	185,417,640.05			185,417,640.05		
汾玉商贸	3,360,303.77	162,859.87		3,523,163.64		
发展区股份公司		232,710,904.39		232,710,904.39		
合计	1,114,819,924.23	853,155,354.23	20,000,000.00	1,947,975,278.4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168,131,794.66	3,697,681,050.67	8,451,716,176.27	3,432,686,637.49
其他业务	112,816,914.00	28,705,493.88	93,787,333.34	34,813,281.89
合计	9,280,948,708.66	3,726,386,544.55	8,545,503,509.61	3,467,499,919.38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457,512.78	224,719.45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48,402,633.48	-97,949,421.15
合计	-47,945,120.70	-97,724,701.7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7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67,010.8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67,347,790.8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88,127.2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722,723.6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3,809,444.94	
合计	35,770,771.0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09	3.5504	3.53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58	3.5091	3.4956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亲笔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公开披露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李秋喜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 年 4 月 24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